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627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积极组织准备答复工作，由于《问询函》涉及事项较多，并需要多方审核，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现各方面已准备就绪，特就《问询函》相关事项回复如下：

一、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1. 公司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显示，公司存在未经正常审批程序、无实际采购合同以及未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况下，将资金支付给供应商、劳务公司及部分个人，进而又划转给关联方。2018 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发生额 6.98 亿元，期末余额 5.32 亿元；2019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26 日新增发生额 3.08 亿元，占用余额 1.38 亿元。此外，2018 年资金占用金额中，目前有完整证据链证明通过供应商转付给关联方的金额为 33,653.20 万元，公司尚未提供完整证据链证明的占用金额为 18,536.30 万元。公司因前述事项，2018 年审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被出具否定意见，且三位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8 年年报投出弃权票。

请补充披露：

（一）逐笔披露公司与上述供应商、劳务公司、个人发生交易的具体内容、金额、形成时间、归还时间，并说明是否在以前年度与上述主体发生过类似交易，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关系；

公司答复：

公司关联方中新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产业”或“中新产业集团”）、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新国贸”）以及浙江新世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新世纪”）2018年度通过公司的供应商、劳务公司以及部分个人累计占用公司资金 69,846.26 万元，已归还 17,656.76 万元，截至 2018 年末，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未归还的本金为 52,189.50 万元。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26 日，上述关联方新增占用公司资金为 30,857.70 万元，已归还金额为 16,971.00 万元，新增关联方资金占用未归还的本金 13,886.7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1. 2018 年度

序号	收款单位	日期	付款金额 (万元)	归还金额 (万元)	实际占用方
1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08/08	150.00		中新国贸
2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08/22	200.00		中新国贸
3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08/27	150.00		中新国贸
4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0/09	130.00		中新国贸
5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0/18	100.00		中新国贸
6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0/18	100.00		中新国贸
7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0/19	170.00		中新国贸
8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1/26	220.00		中新国贸
9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1/26	180.00		中新国贸
10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1/30	350.00		中新国贸
11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04	120.00		中新国贸
12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0	250.00		中新国贸
13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0	270.00		中新国贸
14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0	230.00		中新国贸
15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1	100.00		中新国贸
16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1	277.00		中新国贸
17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1	123.00		中新国贸
18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1	50.00		中新国贸
19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4	100.00		中新国贸
20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5	358.00		中新国贸
21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5	530.00		中新国贸
22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5	560.00		中新国贸
23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5	352.00		中新国贸
24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5		288.00	中新国贸
25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5		450.00	中新国贸
26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5		400.00	中新国贸
27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5		363.80	中新国贸

28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28	100.00		中新国贸
	小计		5,170.00	1,501.80	
1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0/11		800.00	中新国贸
2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0/15	1,600.00	1,300.00	中新国贸
3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0/16		200.00	中新国贸
4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0/18	1,000.00		中新国贸
5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0/19	250.00		中新国贸
6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1/23	1,000.00		中新国贸
7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1/27	500.00		中新国贸
8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1/30	3,000.00		中新国贸
9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2/10	1,500.00		中新国贸
10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2/12		600.00	中新国贸
11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2/14	1,200.00		中新国贸
12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2/17	900.00		中新国贸
13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2/22	30.00		中新国贸
14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2/23	10.00		中新国贸
15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2/24		1,509.31	中新国贸
16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2/25	500.00		中新国贸
17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2/26	65.00		中新国贸
18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2/27	1,000.00		中新国贸
19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8/12/28	2,960.00		中新国贸
	小计		15,515.00	4,409.31	
1	台州奥利琴电子有限公司	2018/02/08	500.00		中新产业
2	台州奥利琴电子有限公司	2018/06/07	300.00		中新产业
3	台州奥利琴电子有限公司	2018/06/29	200.00		中新产业
4	台州奥利琴电子有限公司	2018/08/06		1,235.00	中新产业
5	台州奥利琴电子有限公司	2018/09/03	1,100.00		中新国贸
6	台州奥利琴电子有限公司	2018/09/05		300.00	中新国贸
7	台州奥利琴电子有限公司	2018/09/11	200.00		中新产业
8	台州奥利琴电子有限公司	2018/10/15	200.00		中新产业
9	台州奥利琴电子有限公司	2018/10/22	160.00		浙江新世纪
10	台州奥利琴电子有限公司	2018/11/15	100.00		浙江新世纪
	小计		2,760.00	1,535.00	
1	温岭市江连塑料厂(普通合伙)	2018/03/12	240.00		中新产业
2	温岭市江连塑料厂(普通合伙)	2018/06/06	580.00		中新产业
3	温岭市江连塑料厂(普通合伙)	2018/06/29	800.00		中新产业
4	温岭市江连塑料厂(普通合伙)	2018/08/06		900.00	中新产业
5	温岭市江连塑料厂(普通合伙)	2018/10/31	420.00		中新产业
6	温岭市江连塑料厂(普通合伙)	2018/12/24		262.91	中新产业
	小计		2,040.00	1,162.91	

1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1/15	600.00		中新国贸
2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2/12	1,900.00		中新产业
3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2/12	3,750.00		中新产业
4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2/12	1,000.00		中新产业
5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4/28	1,350.00		中新产业
6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5/23	1,245.00		中新产业
7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6/08	2,150.00		中新产业
8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6/13		400.00	中新产业
9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6/13		500.00	中新产业
10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6/15	500.00		中新产业
11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6/20	500.00		中新产业
12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6/21	1,700.00		中新产业
13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6/22	100.00		中新产业
14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6/25	1,000.00		中新产业
16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8/06		3,500.00	中新产业
17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8/07		100.00	中新产业
18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8/09	2,200.00		中新国贸
19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8/10	700.00		中新产业
22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8/22	200.00		中新国贸
23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9/14	600.00		中新国贸
24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9/19	800.00		中新国贸
25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9/28	215.00		中新产业
26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9/29	200.00		中新国贸
27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9/29	250.00		中新产业
28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9/30	350.00		中新国贸
29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9/30	2,000.00		中新产业
30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09/30		165.00	中新产业
31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10/12	500.00		中新产业
32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10/22	150.00		中新国贸
33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10/24		300.00	中新国贸
34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11/08	700.00		中新国贸
35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11/09	300.00		中新产业
36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11/21	120.00		中新国贸
37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11/30	1,081.93		中新国贸
38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12/24		866.64	中新产业
39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8/12/28	900.00		中新国贸
	小计		27,061.93	5,831.64	
1	台州市浩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05/23	1,000.00		中新产业
2	台州市浩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06/25	550.00		中新国贸
3	台州市浩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06/25	450.00		中新产业

4	台州市浩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06/29	1,000.00		中新产业
5	台州市浩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08/06		1,900.00	中新产业
6	台州市浩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08/07		800.00	中新国贸
7	台州市浩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09/10	200.00		中新国贸
8	台州市浩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10/30	550.00		中新国贸
9	台州市浩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8/11/08	800.00		中新国贸
	小计		4,550.00	2,700.00	
1	浙江中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注 1]	2018/04/28	1,000.00		中新产业
	小计		1,000.00		
1	嵊州市乐达电器有限公司	2018/07/04	150.00		中新产业
2	嵊州市乐达电器有限公司	2018/07/06	100.00		中新产业
3	嵊州市乐达电器有限公司	2018/07/30	100.00		中新产业
4	嵊州市乐达电器有限公司	2018/08/03	100.00		中新产业
5	嵊州市乐达电器有限公司	2018/08/14	100.00		中新产业
6	嵊州市乐达电器有限公司	2018/08/16	100.00		中新产业
7	嵊州市乐达电器有限公司	2018/08/17	50.00		中新产业
8	嵊州市乐达电器有限公司	2018/08/23	100.00		中新产业
9	嵊州市乐达电器有限公司	2018/08/28	95.20		中新产业
10	嵊州市乐达电器有限公司	2018/08/28	4.80		中新产业
11	嵊州市乐达电器有限公司	2018/08/31	100.00		中新产业
	小计		1,000.00		
1	林国军[注 1]	2018/12/29	965.00	4.00	中新产业
	小计		965.00	4.00	
1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苏州分公司	2018/02/11	200.00		中新产业
2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苏州分公司	2018/02/11	80.00		中新产业
3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苏州分公司	2018/02/11	110.00		中新产业
4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苏州分公司	2018/02/11	298.00		中新产业
5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苏州分公司	2018/02/28	100.00		中新产业
6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苏州分公司	2018/03/06	57.12		中新产业
7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苏州分公司	2018/03/22	564.00		中新产业
8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苏州分公司	2018/04/04	56.69		中新产业
9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6/30	995.54		中新产业

	司苏州分公司				
10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07/05	100.00		中新产业
11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07/12	50.00		中新产业
12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07/18	60.00		中新产业
13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07/23	100.00		中新产业
14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07/27	21.63		中新产业
15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08/03	60.00		中新产业
16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08/06	70.00		中新产业
17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08/07	50.00		中新产业
18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08/13	79.16		中新产业
19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08/31	50.00		中新产业
20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09/05	109.40		中新产业
21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09/27	30.00		中新产业
22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09/28	30.00		中新产业
23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09/30	10.00		中新产业
24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09/30	30.00		中新产业
25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10/11	55.00		中新产业
26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10/12	60.00		中新产业
27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10/18	50.00		中新产业
28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10/26	41.03		中新产业
29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11/02	100.00		中新产业
30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11/13	100.00		中新产业
31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	2018/11/16	18.26		中新产业

	司苏州分公司				
32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11/22	200.00		中新产业
33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12/03	50.00		中新产业
34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12/14	30.00		中新产业
35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12/20	50.00		中新产业
36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2018/12/24	51.85		中新产业
	小计		4,117.69		
1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1/08	71.53		中新产业
2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2/07	56.53		中新产业
3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3/16	96.63		中新产业
4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3/16	15.79		中新产业
5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5/11	53.21		中新产业
6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5/11		53.21	中新产业
7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6/01	42.43		中新产业
8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6/01		42.43	中新产业
9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6/30	32.88		中新产业
10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7/04	29.85		中新产业
11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8/06	24.30		中新产业
12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9/05	25.44		中新产业
13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10/09	28.04		中新产业
14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11/06	25.22		中新产业
15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11/22	138.88		中新产业
16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11/30		57.72	中新产业
17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11/30		56.42	中新产业
18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12/03	19.48		中新产业
	小计		660.21	209.78	
1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1/09	61.60		中新产业
2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2/12	57.38		中新产业
3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3/09	141.96		中新产业
4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3/09	23.04		中新产业
5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6/30	105.40		中新产业
6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7/06	59.36		中新产业
7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8/03		0.06	中新产业
8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8/03	41.43		中新产业
9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08/31	47.38		中新产业
10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10/11	45.07		中新产业

11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10/30	6.32		中新产业
12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10/31	6.60		中新产业
13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11/09	34.42		中新产业
14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11/22	50.00		中新产业
15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018/12/07	35.04		中新产业
	小计		715.00	0.06	
1	宁海聚龙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18/02/11	50.00		中新产业
2	宁海聚龙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18/02/11	183.18		中新产业
3	宁海聚龙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18/03/16	202.58		中新产业
4	宁海聚龙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18/05/03	28.00		中新产业
5	宁海聚龙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18/06/08	50.00		中新产业
6	宁海聚龙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18/06/08	15.74		中新产业
7	宁海聚龙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18/06/08	18.92		中新产业
8	宁海聚龙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18/06/08	19.88		中新产业
9	宁海聚龙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18/07/10	15.17		中新产业
10	宁海聚龙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18/08/06	8.35		中新产业
11	宁海聚龙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18/08/31	50.00		中新产业
12	宁海聚龙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18/09/05	7.34		中新产业
	小计		649.16		中新产业
1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01/09	121.29		中新产业
2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02/12	100.00		中新产业
3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02/12	100.00		中新产业
4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03/15	280.89		中新产业
5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03/15	86.18		中新产业
6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03/26	1.02		中新产业
7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03/26		1.02	中新产业
8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05/02	50.00		中新产业
9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05/08	48.47		中新产业
10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05/08		98.46	中新产业
11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06/01	71.01		中新产业
12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06/01		71.01	中新产业
13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06/30	127.40		中新产业
14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07/04	54.00		中新产业
15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08/01	38.50		中新产业
16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08/31	38.60		中新产业
17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10/09	43.71		中新产业
18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11/05	43.90		中新产业
19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11/22	128.14		中新产业
20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18/12/03	33.34		中新产业
	小计		1,366.45	170.50	

1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01/08	85.46		中新产业
2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01/31	160.53		中新产业
3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03/05	45.58		中新产业
4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03/14	21.66		中新产业
5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03/14	119.00		中新产业
6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04/09	5.74		中新产业
7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06/06	80.00		中新产业
8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06/30		1.17	中新产业
9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06/30	830.56		中新产业
10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07/12	59.29		中新产业
11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07/30	151.47		中新产业
12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08/07	50.00		中新产业
13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08/29	90.00		中新产业
14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08/31	80.00		中新产业
15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09/05	59.76		中新产业
16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09/30	80.00		中新产业
17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10/16	76.59		中新产业
18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11/01	109.89		中新产业
19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11/22	101.17		中新产业
20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11/30		85.01	中新产业
21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11/30		45.58	中新产业
22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12/06	29.12		中新产业

23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18/12/29	40.00		中新产业
	小计		2,275.82	131.76	
	2018年合计		69,846.26	17,656.76	

2. 2019年1月1日至4月26日

序号	付款单位	日期	付款金额 (万元)	归还金额 (万元)	实际占用方
1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1/03	50.00		中新国贸
2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1/05	49.00		中新国贸
3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1/11	500.00		中新国贸
4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1/18	230.00		中新国贸
5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1/21	100.00		中新国贸
6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1/22	10.00		中新国贸
7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1/23	140.00		中新国贸
8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1/25	865.00		中新国贸
9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1/26	40.00		中新国贸
10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1/29	270.00		中新国贸
11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1/30	350.00		中新国贸
12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1/31	1,420.00		中新国贸
13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2/02	1,100.00		中新国贸
14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2/03	150.00		中新国贸
15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2/15	300.00		中新国贸
16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2/19	1,800.00		中新国贸
17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2/20		450.00	中新国贸
18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2/27		170.00	中新国贸
19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2/28	520.00		中新国贸
20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3/01		520.00	中新国贸
21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3/04		15.00	中新国贸
22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3/05	15.00		中新国贸
23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3/08		287.00	中新国贸
24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3/12	2,533.00	1,000.00	中新国贸
25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3/12	280.00		中新产业
26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3/14	1,620.00		中新国贸
27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3/15	730.00		中新国贸
28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3/18		1,315.00	中新国贸
29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3/20		60.00	中新国贸
30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3/21	929.00		中新国贸
31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4/10		309.00	中新国贸
32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	2019/04/12	515.00		中新国贸

	小计		14, 516. 00	4, 126. 00	
1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9/01/24	200. 00		中新产业
2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9/03/14	200. 00		中新产业
3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9/04/16		500. 00	中新国贸
4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019/04/25	722. 41		中新国贸
	小计		1, 122. 41	500. 00	
1	台州市浩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9/04/19	30. 00		
	小计		30. 00		
1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03	100. 00		中新国贸
2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03	5. 00		中新国贸
3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04	10. 00		中新国贸
4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04	200. 00		中新国贸
5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07	20. 00		中新国贸
6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07	280. 00		中新国贸
7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07	120. 00		中新国贸
8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07	300. 00		中新国贸
9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07	20. 00		中新国贸
10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08	80. 00		中新国贸
11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10	80. 00		中新国贸
12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10	131. 00		中新国贸
13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10	178. 00		中新国贸
14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10	101. 00		中新国贸
15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10	30. 00		中新国贸
16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11	237. 00		中新国贸
17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11	50. 00		中新国贸
18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11	363. 00		中新国贸
19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14	25. 00		中新国贸
20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22	10. 00		中新国贸
21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25	100. 00		中新国贸
22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28		95. 00	中新国贸
23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28		450. 00	中新国贸
24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28		450. 00	中新国贸
25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28		460. 00	中新国贸
26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28		450. 00	中新国贸
27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28		450. 00	中新国贸
28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28		450. 00	中新国贸
29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28	570. 00		中新国贸
30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28	780. 00		中新国贸
31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28	420. 00		中新国贸
32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28	560. 00		中新国贸

33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28	670.00		中新国贸
34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29	100.00		中新国贸
35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30	30.00		中新国贸
36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1/31	574.29		中新国贸
37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2/02	22.00		中新国贸
38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2/02	30.00		中新国贸
39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2/19		500.00	中新国贸
40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2/19		452.00	中新国贸
41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2/19		198.20	中新国贸
42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2/19		199.80	中新国贸
43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12		511.00	中新国贸
44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12		411.00	中新国贸
45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12		20.00	中新国贸
46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12		321.00	中新国贸
47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12		233.00	中新国贸
48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13		427.00	中新国贸
49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13		220.00	中新国贸
50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13		353.00	中新国贸
51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13	200.00		中新国贸
52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0	30.40		中新国贸
53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0	247.60		中新国贸
54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1	71.00		中新国贸
55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1			中新国贸
56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1			中新国贸
57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1			中新国贸
58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1			中新国贸
59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1			中新国贸
60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2	320.00		中新国贸
61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2	380.00		中新国贸
62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2	200.00		中新国贸
63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2	40.00		中新国贸
64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5	336.00		中新国贸
65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5	270.00		中新国贸
66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5	100.00		中新国贸
67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5	10.00		中新国贸
68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6		228.00	中新国贸
69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6		393.00	中新国贸
70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6		379.00	中新国贸
71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8		100.00	中新国贸
72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9	352.00		中新国贸

73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9	295.00		中新国贸
74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9	348.00		中新国贸
75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9	30.00		中新国贸
76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9	300.00		中新国贸
77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3/29	25.00		中新国贸
78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01	5.00		中新国贸
79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01	5.00		中新国贸
80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01	5.00		中新国贸
81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01	5.00		中新国贸
82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03		200.00	中新国贸
83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03		14.00	中新国贸
84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03	100.00		中新国贸
85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04	170.00		中新国贸
86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08		355.00	中新国贸
87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08	15.00		中新国贸
88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08		538.00	中新国贸
89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09		265.00	中新国贸
90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09		222.00	中新国贸
91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10	156.00		中新国贸
92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10	153.00		中新国贸
93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10		498.00	中新国贸
94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10		835.00	中新国贸
95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10		579.00	中新国贸
96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10		662.00	中新国贸
97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10		426.00	中新国贸
98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12	320.00		中新国贸
99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15	71.00		中新国贸
100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16	100.00		中新国贸
101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18	40.00		中新国贸
102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19	30.00		中新国贸
103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19	120.00		中新国贸
104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19	185.00		中新国贸
105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19	40.00		中新国贸
106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1	30.00		中新国贸
107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2	150.00		中新国贸
108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2	216.00		中新国贸
109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2	300.00		中新国贸
110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2	50.00		中新国贸
111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2	15.00		中新国贸
112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3	100.00		中新国贸

113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4	200.00		中新国贸
114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5	20.00		中新国贸
115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5	17.00		中新国贸
116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5	450.00		中新国贸
117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5	350.00		中新国贸
118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5	489.00		中新国贸
119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5	211.00		中新国贸
120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5	210.00		中新国贸
121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6	140.00		中新国贸
122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6	160.00		中新国贸
123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6	400.00		中新国贸
124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04/26	410.00		中新国贸
	小计		15,189.29	12,345.00	
	2019年1月1日至4月26日合计		30,857.70	16,971.00	

2015-2018 年度，以上供应商、劳务公司及个人与公司发生除上述间接资金占用情况外，与公司各年度发生额及往来款余额明细情况如下：

1. 2018 年度

货币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初应付金额	本年采购金额	本年付款金额	期末应付金额	形成原因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1	1,901.67	1,898.19	10.49	运保费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注 2]		4,084.12	3,924.17	159.95	采购灯条组
台州奥利琴电子有限公司	608.46	825.56	1,391.57	42.45	采购导电铝箔、缓冲胶条
温岭市江连塑料厂(普通合伙)	303.12	858.37	1,107.79	53.70	采购包装袋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121.77	2,589.79	2,417.95	293.61	采购保利龙屏挡板
台州市浩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 3]	-185.34	4,203.09	3,679.90	337.85	采购遥控器、喇叭组
嵊州市乐达电器有限公司 [注 3]	1,038.10	1,860.57	3,103.85	-205.18	采购喇叭组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471.57	471.57		劳务派遣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211.18	211.18		劳务派遣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163.68	163.68		劳务派遣
宁海聚龙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6.26	36.26		劳务派遣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70.50	170.50		劳务派遣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		584.83	584.83		劳务派遣

海分公司					
------	--	--	--	--	--

2. 2017 年度

货币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初应付 金额	本年采购 金额	本年付款 金额	期末应付 金额	形成原因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5.96	1,424.46	1,643.41	7.01	运保费
台州奥利琴电子有限公司	319.36	1,170.85	881.75	608.46	采购导电铝箔、缓冲胶条
温岭市江连塑料厂(普通合伙)	194.94	539.25	431.07	303.12	采购包装袋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799.97	2,735.72	3,413.92	121.77	采购保利龙屏挡板
台州市浩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 3]		744.55	929.89	-185.34	采购遥控器、喇叭组
嵊州市乐达电器有限公司 [注 3]	541.10	4,507.58	4,010.58	1,038.10	采购喇叭组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192.99	2,608.94	2,801.93		劳务派遣
东莞市蓝波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48.72	48.72		劳务派遣
宁波兆迅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63.63	63.63		劳务派遣
濮阳劳力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38.78	38.78		劳务派遣
苏州鼎顺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		200.92	200.92		劳务派遣

3. 2016 年度

货币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初应付 金额	本年采购 金额	本年付款 金额	期末应付 金额	形成原因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1.20	1,018.56	863.80	225.96	运保费
台州奥利琴电子有限公司		542.05	222.69	319.36	采购导电铝箔、缓冲胶条
温岭市江连塑料厂(普通合伙)	12.10	395.96	213.12	194.94	采购包装袋
台州耀德塑业有限公司		2,164.67	1,364.70	799.97	采购保利龙屏挡板
嵊州市乐达电器有限公司 [注 3]	-58.99	2,478.29	1,878.20	541.10	采购喇叭组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192.99		192.99	劳务派遣

4. 2015 年度

货币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期初应付金额	本年采购金额	本年付款金额	期末应付金额	形成原因
中新国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1.33	985.24	1,065.37	71.20	运保费
温岭市江连塑料厂(普通合伙)	64.02	286.29	338.21	12.10	采购包装袋
嵊州市乐达电器有限公司 [注 3]	479.76	1,713.14	2,251.89	-58.99	采购喇叭组
深圳市力兴源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苏州分公司		146.57	146.57		劳务派遣

[注 1]: 浙江中野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及个人林国军除了上述已披露间接资金占用情况, 2018 年度及以前年度公司与该公司及个人无任何往来。

[注 2]: 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9 月 25 日, 上述交易明细中未包括 2017 年度、2018 年度其向公司租赁厂房的费用分别为 10.13 万元、36.46 万元。

[注 3]: 2017 年、2018 年, 公司向台州市浩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嵊州市乐达电器有限公司采购波动较大, 系该两家供应商实际控制人之间为直系亲属关系。所以向上述哪家公司采购根据对方供货情况安排, 采购量在年度之间此消彼长。

2015-2017 年度, 公司与以上供应商、劳务公司及个人未发生过类似间接资金占用情况, 除中新国贸及中驰新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外, 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关系。

(二) 公司未能提供完整证据链证明的具体事项、原因以及拟采取的核查措施;

公司答复:

公司尚未提供完整证据链证明的占用金额为 18,536.30 万元, “未能提供完整证据链” 具体是指关联方中新产业、中新国贸、浙江新世纪等三家公司通过公司供应商、劳务公司及部分个人占用或归还公司资金整个过程相应的银行单据不够完整。主要原因是由于上述关联方通过公司供应商间接资金占用, 并不是供应商直接转账给关联方, 而是供应商委托第三方(包括自然人、法人)付出, 可能中间经过好几方, 短时间内难以完整提供其他中间环节的第三方或多方的银行流水单据。截至 2019 年 7 月 3 日, 公司已新增核查出 5,775.00 万元完整的占用证据链, 公司将继续敦促关联方中新产业、中新国贸、浙江新世纪三家公司尽快补充核查出其他完整证据链。

(三) 公司披露的整改措施公告称, 占用方承诺在 1 个月内将资金还款给上市公司。未如期还款,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德松、江珍慧将以股权转让的方式弥补关联方间接占用的资金。鉴于控股股东、陈德松、江珍慧的股权均处于质押状态,

请结合控股股东、陈德松、江珍慧的信用状况、资产情况等，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和期限，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答复：

公司关联方中新产业、中新国贸、浙江新世纪原承诺在 1 个月内将资金还款给上市公司，因承诺时间较短，涉及资金较大，关联方未能在承诺期限内筹集到资金还款给上市公司，2019 年 5 月 29 日公司股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控股股东中新产业和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德松、江珍慧共持有公司股份 198,714,9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6.21%）均处于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状态，其中 198,662,497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99.97%）处于质押状态。截至 2019 年 7 月 3 日，中新产业存在三笔合计 41,152,497 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逾期、江珍慧存在一笔 10,110,000 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逾期，存在还款压力。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松、江珍慧认为：可以通过引入战略投资方进行综合性资本运作的方式，事先偿还质押融资款、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所涉及的款项，解除质押、冻结状态后再做股权转让。股权转让所得资金的剩余部分基本能够覆盖中新产业、中新国贸、浙江新世纪三家公司间接占用的资金及利息。控股股东中新产业集团及共同实际控制人陈德松、江珍慧正在履行承诺筹划股权转让事宜，与相关意向方商讨综合性资本运作方案，以推动股权转让事项尽快落地，尽早归还占用的资金。截至 2019 年 7 月 3 日，控股股东及共同实际控制人尚未签署有关股权转让协议，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四）核实以前年度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债务情况及资产冻结等事项，并充分评估可能对上市公司造成的影响，及时揭示风险，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答复：

经公司全面、深入自查，公司在 2018 年以前年度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除对全资子公司中新国际电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之外，公司未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担保，且公司为中新国际电子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均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合法审批程序；公司在 2018 年以前年度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债务情况和资产冻结事项。

（五）内部控制报告所述“重大缺陷”的产生原因、涉及的主要环节、主要责

任人及责任认定、追责安排、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请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意见。

公司答复：

公司认为内部控制报告所述“重大缺陷”的产生原因主要是内控制度未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主要负责人、内控部门及相关责任人对上市公司规范治理与运营的认识相对淡薄，其内部控制、审查流于形式，方式方法单一，未能及时发现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认为导致这一重大缺陷的主要责任人系公司董事、原总经理江珍慧。经公司独立董事提议，于2019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调整了公司总经理人选，免去了江珍慧的总经理职务。接下来公司还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指示继续追究有关责任人的应负责任。

公司已实施的整改措施如下：（1）经公司2019年4月27日第三届第十次董事会决议：1）聘任公司督察委员会主任助理李代江为内审部总监，由其牵头完善控制监督的运行程序，制定详细的内部审计计划，全面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内审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2）制定颁布了《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办法》，修订有关内部控制的制度，梳理和完善了内控流程，加强制度执行力度；（2）由公司财务部、内审部牵头制定并颁布了《资金审批和支付流程管理暂行办法》，严格执行大额资金往来审批制度，对预付款项保持重点关注；（3）建立关联方资金支付防火墙制度，内审部介入关联方资金支付审批流程，在审批决策程序和手续不齐全的情况下，禁止对外支付任何资金；（4）对相关业务部门大额资金使用动态跟踪分析与研判，对疑似关联方资金往来事项将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督促经营层严格履行相关审批程序；（5）组织公司董监高、部门负责人、财务中心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进一步强化守法合规意识。

公司认为中新产业、中新国贸、浙江新世纪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给公司运营带来了风险，损害了全体投资人的合法利益。公司充分、认真吸取教训，完善制度设计，强化制度执行，提升法规意识、责任意识，进一步推进规范治理与运营，努力实现产业发展的行稳致远。

会计师审核意见：

为核实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 查看公司异常支付供应商、劳务公司及部分个人的付款单是否履行相应的付款审批程序，分析其是否具备商业合理性；
2. 询问公司的管理层关联方资金拆借原因、拆借资金的去向等；
3. 取得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松、江珍慧以及关联方中新产业、中新国贸、浙江新世纪等书面确认的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以及还款计划的情况说明；
4. 逐笔核实关联方拆借明细以及相应资金进出明细的银行单据以及证实属于关联方资金占用的相关的银行流水的证据链；
5. 对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通过供应商、劳务公司及部分个人，进行访谈或发函确认相关的资金流水明细；
6. 取得占用公司资金的关联方提供的主要资金去向的银行单据；
7. 获取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 获取公司管理层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业务规则中关于关联方认定标准编制的关联方清单；
9. 询问公司管理层是否存在对外担保情况，并于审计外勤日及临近审计报告日时取得公司《企业信用报告》，核实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对外担保以及公司的银行信用情况等；
10. 查看公司 2019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董事会决议及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相关的措施政策。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存在关联方通过公司供应商、劳务公司及部分个人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其中，截至 2019 年 7 月 3 日，尚未提供完整证据链证明的占用金额为 12,761.30 万元。2018 年以前年度与上述主体未发生类似资金占用情况，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关系、关联方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债务情况及资产冻结等事项。

二、关于业绩亏损

公司主营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的制造、销售，上市后，2015 年-2017 年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达 38.62%、16.81%，呈逐年递增趋势。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67.31 亿元，净利润-7846 万元，同比由盈转亏，与前期业绩形成巨大反差。请公司结合业务开展情况及相关财务处理，补充披露以下信息。

2. 关于销售收入。公司销售收入由上市当年的 34.63 亿元增长到 2018 年的 67.31 亿元，各期境外收入分别达 17.11 亿元、26.02 亿元、41.84 亿元、53.01 亿元，占各期总营收的 49.40%、62.12%、62.87%、78.75%，占比逐年加大。同时，公司各期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比分别为 82.21%、60.35%、50.40%、57.39%，较为集中。此外，公司 2018 年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发生额为 2.11 亿元，同比增加 1200 万元，今年境外收入合计达 53.01 亿元，同比增加 5.02 亿元。请补充披露：

（一）公司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业务境内和境外的经营和盈利模式、生产销售业务流程、主要销售合同条款；

公司答复：

1. 公司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业务境内和境外的经营和盈利模式

公司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业务境内和境外的经营和盈利模式包括 ODM 模式和品牌销售模式。品牌销售模式享有较高的品牌溢价，但同时需要在销售渠道维护和售后服务上投入较多费用，目前品牌销售模式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公司主要以 ODM 经营模式为主。

ODM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 经营模式是指原始设计制造商模式，公司根据品牌商的产品规划需求进行产品创新设计和开发，产品高效生产并交付品牌商以其品牌开展终端销售。公司专注于从事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等智能电子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为全球品牌商、零售商提供包括方案设计、功能开发、生产制造等需求在内的“一站式”服务。公司生产制造过程主要包括液晶屏装配、主板加工、整机制造。智能电视原材料主要分成液晶屏、主板、结构件和其他四类，近四年平均占比分别为 62.48%、10.96%、10.20%、16.36%。笔记本电脑原材料主要分成液晶屏、主板、电子类、结构件和其他五类，近四年平均占比分别为 14.70%、29.82%、43.34%、8.97%、3.17%。ODM 经营模式又分为“工贸合作”模式和“量身定做”模式。

（1）品牌销售模式

公司品牌销售模式是指以“CNC”自主品牌面向市场，借助自建的营销网络或互联网线上平台销售产品的模式。近年来，公司全面导入品牌发展战略，以全资子公司中新国际网视为载体，积极探索电商领域、渠道领域的主动化业务拓展，把握新型销售渠道崛起的市场机会，线上线下全渠道多维度同步拓展，全面推进“CNC”自主品牌的建设和发展，实现创新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渠道三结合，不断提升产

品的附加值。目前，“CNC”品牌线上已进驻苏宁易购、京东商城等主流平台，线下进驻大型连锁门店并发展代理商、经销商、自营店、旗舰店，销售网络覆盖多个省市。

（2）“工贸合作”模式

公司通过对产品市场的深入调研和预判，在准确把握消费需求和产品未来发展的基础上，开发具有广泛影响力、坚强生命力和对消费者有吸引力的各类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智能显示终端产品，使公司不断提升的创新研发技术与市场需求紧密结合。公司依托这些技术和产品创新与海尔、长虹、TCL 等全球众多的知名品牌商及苏宁、京东等线上、线下主流销售平台合作，公司负责产品研发、设计和制造，品牌商负责自身品牌的运作和产品销售的合作模式。

（3）“量身定做”模式

公司根据品牌商的产品规划需求进行产品创新设计和开发，产品高效生产并交付品牌商以其品牌开展终端销售。“量身定做”模式的关键所在，一方面是公司产品设计人员深刻理解并紧紧把握市场潮流和客户消费需求；另一方面是公司产品开发设计、样品试制周期短，快速响应能力保证了公司持续获得大量客户订单的能力。

2. 公司生产销售业务流程

公司生产销售业务流程从核心增值环节来看，以 ODM 为主，并结合自有品牌销售的经营模式，主要涵盖市场调研、产品研发、客户下单、组织生产四个环节。

（1）市场调研。公司研发及销售人员对目标市场和目标消费群体的消费需求、产品功能、价格水平、消费习惯、产品技术特点及发展趋势等进行详尽研究。

（2）产品研发。工贸合作模式下公司研发中心根据市场调研结果进行产品研发设计，并制作产品样机，产品样机进行反复修改定型后进入公司产品菜单。量身定做产品根据客户定制需求进行产品研发设计，并制作产品样机，产品样机经客户确认后定型。

（3）客户下单。工贸模式下，根据客户需求向其推送产品菜单供其选择。“量身定做”模式根据客户市场布局和计划需求下采购订单。

（4）组织生产。客户下单后，公司及时安排生产计划，根据客户需要在指定交货期内向客户交付产品。

3. 公司境内和境外业务的主要销售合同条款

公司境外业务的主要销售合同条款：

- (1) 交期由客户指定船期、卸货港跟目的地；
- (2) 械台、配备、美工件、包装方式、栈板需符合客户要求的标准出货；
- (3) 支付方式包括 L/C（信用证）、D/A（托收）、T/T（电汇）、O/A（赊销）等。

公司境内业务的主要销售合同条款：

- (1) 交货时间：客户订单上约定的交货时间；
- (2) 交货地点：客户指定收货单位及收货人（以客户通知为准）；
- (3) 产品质量：依据定做加工合同中相关约定执行；
- (4) 付款结算：结算方式为月结算，结算日为次月某日，付款方式为现汇、银行承兑汇票等。

（二）区分境内和境外销售，说明对境内和境外客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确认时点及依据、结算方式、是否与业务相一致、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公司答复：

1. 公司境内客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确认时点及依据、结算方式

境内销售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 (1) 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
- (2) 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
- (3) 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 (4) 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境内销售产品的收入确认时点及依据：

公司将商品运输至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客户签收的当天，以发票、出货单和客户签收单为依据。

境内销售产品结算方式：

主要包括现汇、3个月或6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

公司境内销售产品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确认时点及依据、结算方式与业务相一致，并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 公司境外客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确认时点及依据、结算方式

境外销售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 (1) 产品发出仓库、将货物装船并完成出口报关手续；
- (2) 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
- (3) 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 (4) 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境外销售产品的收入确认时点及依据：

公司境外销售产品基本为 FOB 结算方式，少部分以 CIF 结算的。因此，境外销售产品的收入确认时点为产品发出仓库、将货物装船并完成出口报关手续，提单签发的当天，以发票、出库单、报关单为依据。

境外销售产品结算方式：

主要包括 L/C（信用证）、D/A（托收）、T/T（电汇）、O/A（赊销）等。

公司境外销售产品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确认时点及依据、结算方式与业务相一致，并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三）以境外收入地区分布为例，说明该地区的客户名称、销售产品及金额、客户拓展情况，是否存在境外客户破产清算、员工罢工等影响公司销售收入实现和顺利回款的情况；

公司答复：

公司 2015-2018 年境外收入分地区客户明细如下：

2018 年		货币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	金额
美国	客户一	智能电视	166,360.50
	客户二	智能电视	72,736.97
	客户三	智能电视	36,045.89
	客户四	智能电视	12,691.14
	客户五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10,945.65
	客户六	智能电视	4,786.07
	客户七	智能电视	1,750.55
	Qingdao Wondereach Technology Co., Limited	智能电视	332.98
	E & S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Inc.,	智能电视	308.54
	Tatung Company of America, Inc	智能电视	61.82
	TecnoMega C.A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52.08
	GRS ELECTRODOMESTICOS	智能电视	0.40
	小计		306,072.59

香港	客户八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其他	60,212.20
	客户九	智能电视	8,508.23
	客户十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其他	6,085.38
	客户十一	智能电视	3,597.75
	客户十二	智能电视	1,918.20
	客户十三	智能电视	1,058.28
	SASU GROUP SFIT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其他	768.96
	AUCMA(HONGKONG) TRADING CO., LIMITED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696.38
	Skyworth Wireless Hong Kong Limited	笔记本电脑	553.43
	KONIC Limited	智能电视	426.18
	KOOLAIR LIMITED	智能电视	379.18
	TCL Communication Limited	智能电视	227.01
	HONGKONG HOTO TECHNOLOGY LIMITED	智能电视	83.37
	TCL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智能电视	-10.01
	小计		84,504.54
韩国	客户十四	智能电视	5,199.11
	客户十五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4,369.70
	客户十六	智能电视	2,283.72
	客户十七	智能电视	1,527.67
	客户十八	智能电视	1,281.43
	客户十九	智能电视	1,157.46
	客户二十	智能电视	1,124.42
	客户二十一	智能电视	1,083.52
	ALLINCOM CO.LTD	智能电视	722.56
	TOTEK CHINA COMPANY LIMITED	智能电视	639.56
	DAEWOO DISPLAY CORPORATION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421.24
	DIGITAL MAX CO,LTD.	智能电视	375.72
	NEX Digital Co.,Ltd.	智能电视	309.43
	Ebiznetworks	智能电视	295.47
	HANMI Technology Industry CO., LTD	智能电视	229.34
	PDK CO., LTD	智能电视	168.01
	Frontiertek Holdings Co., Ltd	智能电视	138.17
UKC KOREA CO.,LTD.	智能电视	63.32	
AHAINC.CO.,LTD	智能电视	5.53	

	Bexel Corporation	智能电视	3.01
	小计		21,398.39
波兰	客户二十二	智能电视	5,937.54
	客户二十三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4,918.88
	LIN Polska Sp. z o.o.	智能电视	404.39
	ACEPEOPLE CO.,LET	智能电视	2.10
	小计		11,262.91
罗马尼亚	客户二十四	智能电视	10,343.34
	NYS EXPERIENCE SRL	智能电视	701.97
	小计		11,045.31
法国	客户二十五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7,007.75
	ETABLISSEMENTS DARTY ET FILS S.A	智能电视	541.82
	Haier France	智能电视	74.55
	小计		7,624.12
以色列	客户二十六	智能电视	2,648.10
	客户二十七	智能电视	2,577.29
	HEMITLON LTD.	智能电视	783.06
	NEWPAN LTD	智能电视	688.17
	小计		6,696.62
意大利	客户二十八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2,272.61
	客户二十九	智能电视	1,633.80
	客户三十	智能电视	942.28
	GVE card jiangsu ecard eletronic technology co.,ltd	智能电视	828.15
	DATAMATIC S.P.A	笔记本电脑	479.94
	TREVI S.P.A	智能电视	75.74
	小计		6,232.52
摩洛哥	客户三十一	智能电视	3,368.78
	客户三十二	智能电视	1,475.87
	客户三十三	智能电视	1,364.08
	小计		6,208.73
加拿大	客户三十四	智能电视	5,736.60
	NEXT GROUP	智能电视	206.80
	SEIKI CORPORATION	智能电视	201.35
	USC ELECTRONICS (KOREA) CO.,LTD	智能电视	0.41
	OIC Korea	智能电视	0.10
	小计		6,145.26
阿联酋	客户三十五	智能电视	1,575.54
	客户三十六	智能电视	1,018.07
	Supra Jumbo Electronics Co., Ltd (LLC)	智能电视	833.55
	CRESCENT GENERAL TRADING LLC	智能电视	696.30

	Manahil Elyran fzc	智能电视	353.13
	Antemina Trading	智能电视	229.01
	小计		4,705.6
阿根廷共和国	客户三十七	智能电视	4,677.59
	小计		4,677.59
澳大利亚	客户三十八	智能电视	2,990.36
	客户三十九	智能电视	1,007.90
	TEMPO (Aust) Pty Limited	智能电视	169.10
	Eastern Collection International Trade Co.,Ltd	智能电视	106.46
	小计		4,273.82
小计			480,848.00
占境外收入比例			90.71%
其他地区			49,274.33
合计			530,122.33

注：基于保护公司商业秘密的需要，公司对重要客户使用了隐名处理，下文亦同。在本文不同表格中，其中的“客户一”“客户二”等并不特指某一特定客户。

2017年		货币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	金额
美国	客户一	智能电视	78,393.18
	客户二	智能电视	72,712.39
	客户三	智能电视	21,754.03
	客户四	智能电视	13,631.77
	客户五	智能电视	10,575.33
	Crown Marketing	智能电视	485.67
	CEC INDUSTRY (HONG KONG) LIMITED (中电美国)	智能电视	481.87
	COMERCIALIZADORA DE VALOR AGREGADO INC.	其他	385.22
	E & S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Inc.,	智能电视	171.12
	Hitachi America, Ltd.,	智能电视	98.98
	MEM-CE, L.L.C.	智能电视	1.45
	小计		198,691.01
香港	客户六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其他	42,305.83
	客户七	智能电视	19,590.60
	客户八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其他	16,166.45
	客户九	笔记本电脑	6,807.50
	客户十	智能电视	2,360.25

	客户十一	智能电视	1,941.18
	客户十二	智能电视	1,647.84
	客户十三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1,119.42
	客户十四	智能电视	1,066.66
	客户十五	智能电视	918.97
	KONIC Limited	智能电视	555.58
	I-MEDIA TECH CO.,LTD	智能电视	457.16
	TCL Communication Limited	其他	447.06
	KOOLAIR LIMITED	智能电视	311.27
	TCL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智能电视	310.08
	TOP Electronics Technology Limited	智能电视	299.00
	Vitek Electronics International Co., Ltd	智能电视 其他	271.50
	AUCMA(HONGKONG) TRADING CO..LIMITED	智能电视	236.35
	COBALT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智能电视	85.20
	GMGateway. Inc.	智能电视	2.58
	小计		96,900.48
韩国	客户十六	智能电视	6,066.02
	客户十七	智能电视	3,687.83
	客户十八	智能电视	1,679.80
	客户十九	智能电视	1,445.91
	客户二十	智能电视	1,017.59
	NEX Digital Co.,Ltd.	智能电视	536.95
	Daon Solution Co.. Ltd	智能电视	461.07
	Speed Technology Co., LTD.	智能电视	423.34
	HANMI Technology Industry CO..LTD	智能电视	378.53
	PDK CO..LTD	智能电视	377.76
	WORLDWISE CORP.	智能电视	271.01
	Crossoverzone CO.,LTD	智能电视	153.90
	DAEWOO DISPLAY CORPORATION	智能电视	140.28
	HANSUNG COMPUTER Co.. Ltd	智能电视	0.89
	小计		16,640.88
	阿联酋	客户二十一	智能电视
Antemina Trading		智能电视	549.74
客户二十二		智能电视	6,808.00
Manahil Elyran fzc		智能电视	295.59
MEGATRONICS FZCO		智能电视	432.73
NIKAI GROUP OF COMPANIES		智能电视	362.41
客户二十三		智能电视	2,307.87
客户二十四		智能电视	2,271.78
TIGER INTERNATIONAL ELECTRONICS		智能电视	208.42
小计		14,703.60	

罗马尼亚	客户二十五	智能电视	11,067.41
	Skin Media SRL	智能电视	768.89
	小计		11,836.30
加拿大	客户二十六	智能电视	10,478.43
	Haier International Business CORP.,	其他	49.79
	小计		10,528.22
法国	客户二十七	智能电视 其他	6,700.78
	客户二十八	智能电视	808.09
	HYUNCAN SL	智能电视	88.82
	DANEW DN ELECTRONICS	笔记本电脑	50.99
	小计		7,648.68
澳大利亚	客户二十九	智能电视	4,174.60
	客户三十	智能电视	1,296.36
	客户三十一	智能电视	1,086.53
	Eastern Collection International Trade Co., Ltd	智能电视	52.91
	Hitachi Consumer Marketing, Inc.	智能电视	-0.60
	小计		6,609.80
新加坡	客户三十二	智能电视 其他	5,905.45
	小计		5,905.45
德国	客户三十三	智能电视	5,021.81
	MAS Elektronik AG	智能电视	464.09
	小计		5,485.90
以色列	客户三十四	智能电视	3,063.44
	客户三十五	智能电视	1,905.47
	NEWPAN LTD	智能电视	331.85
	小计		5,300.76
小计			380,251.08
占境外收入比例			90.87%
其他地区			38,195.61
合计			418,446.69

2016年

货币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	金额
香港	客户一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其他	80,881.86
	客户二	智能电视	6,347.35
	客户三	笔记本电脑	4,032.26
	客户四	智能电视	3,643.55

	客户五	智能电视	1,823.04
	TCL MOKA INTERNATIONAL LIMITED	智能电视	574.05
	KONIC Limited	智能电视	534.30
	GAP Global Sourcing Ltd	智能电视	325.69
	FirstView Electronic HK Ltd	笔记本电脑	283.47
	SKYLAND INTERNATIONAL GROUP	智能电视	170.92
	Vitek Electronics International Co., Ltd	智能电视 其他	157.58
	I-MEDIA TECH CO.,LTD	智能电视	129.13
	Wotronics Technology Limited	其他	119.61
	NINGBO MOCO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LIMITED	智能电视	62.35
	TECNOID MOBILE LIMITED	智能电视	57.94
	Beven International Ltd	智能电视	56.23
	小计		99,199.33
加拿大	客户六	智能电视	55,522.07
	Valgear Inc	智能电视	21.82
	小计		55,543.89
美国	客户七	智能电视	28,792.45
	客户八	智能电视	9,874.03
	客户九	其他	2,848.21
	Crown Marketing	智能电视	367.56
	小计		41,882.25
澳大利亚	客户十	智能电视	8,148.47
	Hitachi Consumer Marketing, Inc.	智能电视	372.36
	小计		8,520.83
法国	客户十一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其他	5,315.90
	客户十二	智能电视	1,016.09
	ETABLISSEMENTS DARTY ET FILS S.A	智能电视	525.10
	HOME TECH INDUSTRIES OFFICE	智能电视	0.90
	小计		6,857.99
韩国	客户十三	智能电视	3,313.77
	客户十四	智能电视	1,007.36
	客户十五	智能电视	954.58
	客户十六	智能电视	864.05
	NEX Digital Co.,Ltd.	智能电视	444.80
	JANGEUN TECH CO.,LTD	智能电视	37.86
	小计		6,622.42
罗马尼亚	客户十七	智能电视	3,580.10
	客户十八	智能电视	1,724.49
	Dante International SA	智能电视	284.22

	小计		5,588.81
塞浦路斯	客户十九	笔记本电脑	5,578.54
	小计		5,578.54
阿联酋	客户二十	智能电视	2,193.25
	客户二十一	智能电视	2,137.33
	客户二十二	智能电视	991.59
	MEGATRONICS FZCO	智能电视	129.87
	CJP (HK) LTD. / Eageract Co.	智能电视	88.65
	小计		5,540.69
捷克	客户二十三	智能电视	3,330.69
	小计		3,330.69
新加坡	客户二十四	智能电视 其他	2,976.86
	小计		2,976.86
小计			241,642.30
占境外收入比例			92.85%
其他地区			18,594.93
合计			260,237.23

2015年

货币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客户名称	销售产品	金额
香港	客户一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其他	109,241.85
	客户二	智能电视	1,612.51
	MEARX UG	笔记本电脑	46.04
	小计		110,900.4
美国	客户三	智能电视	11,431.89
	客户四	智能电视	8,627.96
	JungleTac Interactive Co.,Ltd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444.05
	BAOYI YANG	智能电视	3.54
	One Diamond Electronics, Inc	智能电视	0.32
	小计		20,507.76
加拿大	客户五	智能电视	19,304.21
	小计		19,304.21
韩国	客户六	智能电视	2,816.60
	TVERA CO., LTD	智能电视	472.37
	JANGEUN TECH CO.,LTD	智能电视	249.18
	EASTECH KOREA	智能电视	173.82
	SKYMEDIA CO., LTD	智能电视	35.44

	小计		3,747.41
阿联酋	客户七	智能电视	2,830.82
	CJP (HK) LTD. / Eageract Co.	智能电视	388.77
	NIKAI GROUP OF COMPANIES	智能电视	116.67
	Haier Electronics Middle East	智能电视	105.74
	Supra Jumbo Electronics Co. Ltd (LLC)	智能电视	57.23
	小计		3,499.23
新加坡	客户八	智能电视 笔记本电脑	2,316.88
	小计		2316.88
小计			160,275.89
占境外收入比例			93.67%
其他地区			10,833.20
合计			171,109.09

公司 2015-2018 年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17.11 亿元、26.02 亿元、41.84 亿元、53.01 亿元，年平均增长率 45.78%，公司境外客户拓展情况良好。客户主要是分布于美国、中国香港、韩国、波兰等地区的品牌商和零售商，公司产品技术优良和服务优秀，客户需求量明显上升。

目前，境外客户除 SELEKT BILGISAYAR ILETISIM URUNLERI INSAAT SANAYI VE TICARET LTD. STL. 处于账户冻结状态、Speed Technology Co., LTD 处于破产阶段外，其他境外客户不存在破产清算、员工罢工等影响公司销售收入实现和顺利回款的情况。

SELEKT BILGISAYAR ILETISIM URUNLERI INSAAT SANAYI VE TICARET LTD. STL. 为土耳其当地的移动电话运营商，总部设立在伊斯坦布尔。2018 年 2 月与公司开始合作，2018 年实现销售收入 320.57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2170.53 万元），逾期应收账款为 38.73 万美元，应收账款所属期为 2018 年 6 月。

Speed Technology Co., LTD 为韩国当地的显示器客户，专注于中高端产品，客户同时在线上线下销售。2016 年 9 月与公司开始合作，2016 年实现销售收入 128.73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888.94 万元），2017 年实现销售收入 61.33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437.80 万元），逾期应收账款为 11.72 万美元，应收账款所属期为 2017 年 1 月。

（四）说明公司境内外客户分布是否与下游行业地域分布一致、是否与境内客

户的业务往来出现重大变化以及占比逐步萎缩的原因，并明确境外收入的真实性；

公司答复：

2015-2018 年境内、境外前五大客户所在地和销售占比如下：

2018 年境内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所在地	占境内销售收入的 比例 (%)	占全部营业收入 的比例 (%)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37.15	7.63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21.03	4.32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绵阳	12.10	2.49
深圳市思米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华区	7.09	1.46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6.66	1.37
小 计		84.03	17.27

2018 年境外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所在地	占境外销售收入的 比例 (%)	占全部营业收入 的比例 (%)
客户一	美国	31.38	24.72
客户二	美国	13.72	10.81
Haier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	11.36	8.95
TONGFANG GLOBAL LTD.	美国	6.8	5.36
Haier America Trading LLC	美国	2.39	1.89
小 计		65.65	51.73

2017 年境内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所在地	占境内销售收入的 比例 (%)	占全部营业收入 的比例 (%)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37.73	13.84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20.88	7.66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绵阳	11.11	4.07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10.18	3.74
摩托罗拉(武汉)移动技术通信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	5.13	1.88
小 计		85.03	31.19

2017 年境外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所在地	占境外销售收入的 比例 (%)	占全部营业收入 的比例 (%)
客户一	美国	18.73	11.78
TONGFANG GLOBAL LTD.	美国	17.38	10.93
Haier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	10.11	6.36
Haier America Trading LLC	美国	5.2	3.27
Haier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香港	4.68	2.94
小 计		56.1	35.28

2016 年境内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所在地	占境内销售收入的 比例 (%)	占全部营业收入 的比例 (%)
TCL 海外电子 (惠州) 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29.26	11.02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25.22	9.50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绵阳	19.00	7.16
青岛海尔电子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14.43	5.44
摩托罗拉 (武汉) 移动技术通信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	5.81	2.19
小 计		93.72	35.31

2016 年境外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所在地	占境外销售收入的 比例 (%)	占全部营业收入 的比例 (%)
Haier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	31.08	19.31
CURTI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加拿大	21.34	13.26
Haier America Trading LLC	美国	11.06	6.87
客户一	美国	3.79	2.36
TEMPO (Aust) Pty Limited	澳大利亚	3.13	1.95
小 计		70.4	43.75

2015 年境内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所在地	占境内销售收入的 比例(%)	占全部营业收入 的比例(%)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绵阳	52.59	26.58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广东省惠州市	25.92	13.10
三洋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东莞市塘厦镇	10.84	5.48
青岛海尔电子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8.28	4.19
大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	0.80	0.41
小 计		98.43	49.76

2015 年境外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所在地	占境外销售收入的 比例(%)	占全部营业收入 的比例(%)
Haier international(HK) LIMITED	香港	63.84	31.54
CURTI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加拿大	11.28	5.57
客户一	美国	6.68	3.3
Haier America Trading LLC	美国	5.04	2.49
Ozon Techno Commercial FZCO	阿联酋	1.65	0.82
小 计		88.49	43.72

公司境内外客户分布与下游行业地域分布一致。随着居民收入和消费能力的显著提升，经济发达地区的消费电子市场需求呈现走高趋势，全球下游行业地域分布主要为经济较为发达的亚洲、北美、欧洲和大洋洲等地区，与公司主要客户分布一致，如亚洲地区的中国青岛海尔、TCL，北美地区的加拿大客户、美国客户，欧洲地区的波兰客户、德国客户，大洋洲地区的澳大利亚客户等。

公司境内客户 2015-2018 年度销售收入分别为 174,782.47 万元、157,331.74 万元、242,334.03 万元、137,061.7 万元，占当年总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50.60%、37.88%、37.13%、21.25%。从境内销售收入占比上分析呈现逐渐下降的趋势，但从销售收入金额上分析，除 2017 年 24.23 亿元较高外，其他年份基本在 13.71 亿元到 17.48 亿元之间，总体平稳。主要原因是境内客户订单量较大，且有多年智能电视生产制造经验，熟悉智能电视生产的各个环节，定价相对较低，毛利率相对境外市场略低。公司基于市场战略布局和总体盈利水平考虑，总体控制境内市场总量的

基础上适当降低占比。因此，公司与境内客户的业务往来未出现重大变化，占比下降是公司发展过程中战略规划的结果。

公司境外销售产品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确认时点及依据、结算方式与实际业务相一致，并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因此，公司确认的境外销售收入及时、真实、完整。

(五) 说明本期境外收入与税费返还同比增幅的匹配度；

公司 2017-2018 年境外收入与税费返还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类别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同期增减
境外收入	进料加工	479,525.84	369,515.31	110,010.53
	一般贸易	35,689.20	22,134.77	13,554.43
	免税	14,907.29	26,796.61	-11,889.31
	小计	530,122.33	418,446.69	111,675.65
出口退税额	进料加工	25,307.24	21,198.40	4,108.84
	一般贸易	8,110.67	3,499.05	4,611.62
	免税	-	-	-
	小计	33,417.91	24,697.45	8,720.46
进料加工手册核销金额[注 1]		-9,025.86	380.33	-9,406.19
出口抵减内销产品应纳税额[注 2]		-2,131.19	-5,767.65	3,636.46
应收出口退税额		22,260.86	19,310.13	2,950.73
已收到的出口退税额		21,100.41	19,909.34	1,191.07
应收与已收到的出口退税差额		1,160.45	-599.21	1,759.66

[注 1]: 进料加工手册核销金额系计划分配率所计算的免抵退税额与本年度实际分配率所计算的免抵退税额之间应调整的免抵退税额。进料加工计划分配率是指企业在出口退税时，无论当月的进口总值占比出口总值的实际分配率是多少，以后每个月凡是属于进料加工贸易的出口退税申报，都按这个分配率计算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抵减额及免抵退税抵减额，直到下一年做进料加工核销重新确定计划分配率。

[注 2]: 出口抵减内销产品应纳税额是指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所耗用的原材料、零部件、燃料、动力等所含应予退还的进项税额，抵顶内销货物的应纳税额。

公司出口产品贸易方式主要有进料加工、一般贸易等，其中以进料加工为主。

2018 年度，公司境外收入 530,122.33 万元，出口退税额 33,417.91 万元，实际收到的出口退税额 21,100.41 万元。

2017 年度，公司境外收入为 418,446.69 万元，出口退税额 24,697.45 万元，实际收到的出口退税额 19,909.34 万元。

2018 年境外收入增长 26.69%，实际收到税费返还 5.98%，实际收到税费返还的增长率低于境外收入的增长率，主要系受计算出口退税时免抵退税抵减额所对应的计划分配率的影响，计划分配率越高免抵退税抵减额越多，相应减少可出口退税额。2017 年 1-3 月退税执行的计划分配率是 71.58%，2017 年 4 月-2018 年 7 月退税执行的计划分配率是 68.85%，2018 年 8-12 月退税执行的计划分配率是 83.90%，随着退税的分配率提高，实际收到税费返还占境外收入的比重下降，在境外收入与实际收到税费返还的增长率上表现为实际收到税费返还增长率少于境外收入的增长率。综上所述，本期境外收入与税费返还同比增幅相匹配。

（六）区分境内和境外销售，列示近四年来前五大客户的名称、交易金额、关联关系和主要销售的产品，结合收入定价依据，说明公司是否存在大客户依赖及应对措施。如上述客户销售情况出现重大变化，请予以必要的解释说明；

公司答复：

2015-2018 年度，公司境内和境外销售前五大客户的名称、交易金额、关联关系和主要销售的产品如下：

2018 年境内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万元）	关联关系	主要销售产品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50,913.45	无	智能电视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28,820.69	无	智能电视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6,588.71	无	智能电视
深圳市思米电子有限公司	9,718.56	无	笔记本电脑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122.77	无	智能电视
小 计	115,164.18		

2018 年境外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万元）	关联关系	主要销售产品
客户一	166,360.50	无	智能电视
客户二	72,736.97	无	智能电视
Haier international (HK)	60,247.71	无	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

LIMITED			
TONGFANG GLOBAL LTD.	36,045.89	无	智能电视
Haier America Trading LLC	12,691.14	无	智能电视
小 计	348,082.21		

2017 年境内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万元）	关联关系	主要销售产品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91,434.92	无	智能电视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50,598.14	无	智能电视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6,922.44	无	智能电视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681.17	无	智能电视
摩托罗拉（武汉）移动技术通信有限公司	12,426.81	无	智能电视
小 计	206,063.48		

2017 年境外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万元）	关联关系	主要销售产品
客户一	78,393.18	无	智能电视
TONGFANG GLOBAL LTD.	72,712.39	无	智能电视
Haier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42,305.83	无	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
Haier America Trading LLC	21,754.03	无	智能电视
Haier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19,590.60	无	智能电视
小 计	234,756.03		

2016 年境内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万元）	关联关系	主要销售产品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46,031.29	无	智能电视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39,685.07	无	智能电视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9,894.78	无	智能电视
青岛海尔电子有限公司	22,708.10	无	智能电视

摩托罗拉(武汉)移动技术通信有限公司	9,147.19	无	智能电视
小计	147,466.43		

2016年境外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万元)	关联关系	主要销售产品
Haier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80,881.86	无	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
CURTIS INTERNATIONAL LIMITED	55,522.07	无	智能电视
Haier America Trading LLC	28,792.45	无	智能电视
客户一	9,874.03	无	智能电视
TEMPO (Aust) Pty Limited	8,148.47	无	智能电视
小计	183,218.88		

2015年境内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万元)	关联关系	主要销售产品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91,924.36	无	智能电视
TCL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45,295.16	无	智能电视
三洋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18,949.19	无	智能电视
青岛海尔电子有限公司	14,476.93	无	智能电视
大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02.08	无	智能电视
小计	172,047.72		

2015年境外前五大客户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万元)	关联关系	主要销售产品
Haier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109,241.85	无	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
CURTIS INTERNATIONAL LIMITED	19,304.21	无	智能电视
客户一	11,431.89	无	智能电视
Haier America Trading LLC	8,627.96	无	智能电视
Ozon Techno Commercial FZCO	2,830.82	无	智能电视
小计	151,436.73		

公司产品报价按原材料成本+加工费+各项费用+税金+利润的方法确定，利润根

据市场需求变化、客户类别等因素综合考虑确定。公司产品的定价符合市场规则，有充分的定价权。经近几年的发展，行业地位提升，产品的品质和服务赢得了客户的青睐，客户数量在增加，2015-2018 年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占比分别为 82.21%、60.35%、50.40%、57.39%，占比总体呈下降趋势。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大客户依赖。同时，受行业特点和销售渠道等的制约，公司的销售较为集中。虽然客户和公司间因为客观条件制约而形成了较为紧密的合作关系，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有较大的主动权，但公司客户较集中仍将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如果客户因市场因素、资金实力等原因导致其经营陷入困境，可能短期内会对公司销售等产生一定的影响，未收回的应收账款也会面临较大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七）请会计师就境外收入确认的审计方法和范围，具体的核查手段，确保相关收入真实性的依据等事项发表意见。

会计师审核意见：

2015-2018 年度，公司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171,109.09 万元、260,237.23 万元、418,446.69 万元、530,122.33 万元，占其当年总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49.40%、62.12%、62.87%、78.75%，占比逐年加大。

针对公司境外收入的真实性核查，我们实施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程序：

（一）获取公司编制的境外收入的销售明细表，并与总账数与明细账数核对；

（二）比较分析各年度主要境外客户销售变动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销售金额、销售种类、销售数量、销售单价等），检查变动是否合理，是否存在异常情况；

（三）结合公司上市前对主要境外客户核查情况，对新增的主要境外客户取得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对其出具的信用调查报告（如有），了解该等客户的基本信息；

（四）对境外收入的销售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包括产品结构、分月毛利率、不同客户之间毛利率、以及同一客户不同年度之间毛利率的对比情况等，分析波动原因；

（五）测试大额境外销售相关的合同或订单、出库单、货运单、销售发票、报关单、提单等相关单据；

（六）测试主要境外客户的销售回款记录，抽取部分收款回单，与销售合同及

报关单核对回款单位与销售客户的名称是否一致，如第三方回款，核查第三方回款是否合理；

（七）取得海关出口收入证明以及电子口岸系统明细，并与公司账面外销收入进行核对；

（八）对主要境外客户的销售额及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对于未回函客户实施替代程序。

2015-2018 年度，对主要境外客户销售额实施函证程序回函分析汇总结果如下：

1. 2018 年度

客户名称	2018 年度销售额	2018 年度回函金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分析
客户一	\$254,910,043.50	\$254,910,043.50		
客户二	\$105,992,813.00	\$105,992,813.00		
客户三	\$92,774,891.18	\$92,774,891.18		
客户四	\$55,267,724.56	\$55,267,724.56		
客户五	\$19,498,698.37	\$19,498,698.37		
客户六	\$16,280,029.20	未回函，已实施替代程序		
客户七	\$15,160,873.71	\$15,160,873.71		
客户八	\$13,050,180.64	\$13,050,180.64		
客户九	\$10,984,629.69	\$10,984,629.69		
客户十	\$9,393,131.05	\$9,393,131.05		
客户十一	\$8,647,581.00	\$8,647,581.00		
客户十二	\$7,994,691.64	\$7,994,691.64		
客户十三	\$7,658,885.83	\$7,658,885.83		
客户十四	\$7,006,718.50	\$7,006,718.50		
客户十五	\$6,576,717.34	\$6,576,717.34		
客户十六	\$5,453,381.42	\$5,453,381.42		
客户十七	\$5,243,430.00	\$5,243,430.00		
客户十八	\$4,628,830.90	\$4,628,830.90		
客户十九	\$4,244,257.65	\$4,244,257.65		
客户二十	\$3,753,227.62	\$3,753,227.62		

客户二十一	\$2,826,347.00	\$2,826,347.00		
客户二十二	\$2,780,990.76	\$2,780,990.76		
客户二十三	\$2,373,000.00	\$2,373,000.00		
客户二十四	\$1,295,856.00	\$1,295,856.00		
客户二十五	\$261,115.70	\$261,115.70		
折合人民币（元）小计	4,363,780,243.12			
占境外销售收入比例	82.32%			

2. 2017 年度

客户名称	2017 年度销售额	2017 年度回函金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分析
客户一	\$116,973,014.46	\$116,973,014.46		
客户二	\$108,884,024.70	\$108,884,024.70		
客户三	\$60,228,398.49	\$60,228,398.49		
客户四	\$32,340,034.40	\$32,340,034.40		
客户五	\$29,005,604.86	\$29,005,604.86		
客户六	\$16,649,473.04	未回函，已实施替代程序		
客户七	\$16,006,980.00	\$16,006,980.00		
客户八	\$15,489,808.05	\$15,489,808.05		
客户九	\$9,986,913.73	未回函，已实施替代程序		
客户十	\$9,035,536.25	\$9,035,536.25		
客户十一	\$7,387,100.00	\$7,387,100.00		
客户十二	\$5,417,703.44	\$5,417,703.44		
客户十三	\$3,503,075.05	\$3,503,075.05		
客户十四	\$4,160,093.60	\$4,160,093.60		
客户十五	\$2,529,261.60	\$2,529,261.60		
客户十六	\$1,632,315.60	\$1,632,315.60		
折合人民币（元）小计	2,960,541,741.50			
占境外销售收入比例	70.75%			

3. 2016 年度

客户名称	2016 年度销售额	2016 年度回函金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分析
客户一	\$126,698,272.71	\$126,698,272.71		
客户二	\$83,934,332.60	\$83,934,332.60		

客户三	\$43,140,768.26	\$43,140,768.26		
客户四	\$14,791,629.70	\$14,791,629.70		
客户五	\$12,349,675.63	\$12,349,675.63		
客户六	\$9,451,373.27	\$9,451,373.27		
客户七	\$8,276,420.52	\$8,276,420.52		
折合人民币（元）小计	1,951,300,827.62			
占境外销售收入比例	74.98%			

4.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2015 年度销售额	2015 年度回函金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分析
客户一	\$173,271,623.80	\$173,271,623.80		
客户二	\$30,634,614.80	\$30,634,614.80		
客户三	\$18,421,780.50	\$18,421,780.50		
客户四	\$13,999,834.01	\$13,999,834.01		
客户五	\$4,497,970.11	未回函，已实施替代程序		
客户六	\$2,618,535.52	\$2,618,535.52		
客户七	\$1,379,331.50	\$1,379,331.50		
折合人民币（元）小计	1,538,960,328.17			
占境外销售收入比例	89.94%			

针对未回函客户，我们检查了当期客户订单、出库单、报关单、提单以及客户回款情况作为替代程序，与公司账面情况核对一致。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境外收入真实。

3、关于采购成本。公司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产品的经营以品牌销售模式和 ODM 相结合，ODM 又分为“工贸模式”和“量身定做”模式。上述产品中直接材料占成本的比例较大，两类产品的直接材料占比合计在 90%以上。同时，公司近四年来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5.97%、38.14%、46.57%、43.89%，采购集中度较高。请补充披露：

（一）以图表等形式，简要说明品牌销售模式、工贸模式、量身定做模式的区别；

公司答复：

公司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产品的经营以品牌销售模式和 ODM 模式相结合，ODM

模式又分为“工贸模式”和“量身定做”模式，三种经营模式区别具体见下表：

项目	品牌销售模式	工贸模式	量身定做模式
整体描述定义	指 CNC 自有品牌的销售业务。	指使用成熟零部件做重新搭配，不展开全面的可靠性验证，快速接单交货的模式。	根据客户需求，定向开发全部或部分零部件，展开完整可靠性验证，进而生产交货的模式。
产品开发	需投入	不需投入	需投入
项目立项	需立项	不需	需立项
订单号	W*	T*	T*
ID 号	S 系列，C 系列	T 系列	K 系列，S 系列，C 系列
各模式量级	再次之	主要	次之

“品牌销售模式”是基于“CNC”自有品牌发展的经营模式，是把握新型销售渠道崛起的市场机会，线上线下全渠道、多维度同步拓展，全面推进“CNC”自主品牌的建设和发展，实现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渠道创新三结合，不断提升产品的附加值，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战略发展模式。“工贸模式”和“量身定做”模式是 ODM 的细分模式。“工贸模式”是公司在准确把握消费需求和产品未来发展的基础上，开发具有广泛影响力、坚强生命力和对消费者有吸引力的各类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智能显示终端产品，与知名品牌商如沃尔玛、苏宁、京东等主流销售平台构建了长期、稳定的合作模式。“量身定做”模式是公司根据品牌商的产品规划需求进行产品的设计和开发，产品设计人员在深刻理解客户需求的基础上为客户量身定制并生产交付的经营模式。“工贸模式”和“量身定做”模式主要区别为是否根据客户需求展开新部件开发与产品验证。

（二）区分品牌销售模式、工贸模式、量身定做模式，说明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业务的采购方式、定价模式，明确各类模式中客户指定采购及公司自主采购的比例等；

公司答复：

公司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产品的经营以品牌销售模式和 ODM 模式相结合，ODM 模式又分为“工贸模式”和“量身定做”模式。在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产品直接材料采购过程中不再区分模式进行独立的采购和定价。

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的原材料采购方式为订单式采购。即开发新机种（包括

品牌销售模式、工贸模式和“量身定做”模式的开发)时同步开发原材料供应商,开发完成后根据客户的订单生成材料BOM清单。计划部门根据订单交货时间制定生产排程计划,结合材料库存制定材料请购补货计划。采购部门按照客户订单、生产排程和请购计划,向供应商下达材料采购订单。为减少库存占用公司资金和呆滞物料的产生,同时为满足生产需要,要求供应商严格按订单交货的时间节点和数量交货,公司在与供应商的采购合同条款中有明确的约定。

针对材料定价模式,公司为确保材料定价程序严谨、价格合理,提升供应链效率,有效管控成本,公司制定了《材料定价管理办法》。由采购部门、财务部门、分管(副)总经理组成比价小组,针对采购需求,向三家以上符合条件供应商下发资料、比价、议价,采取逐级评审或会审方式择优确定材料供应商和价格;根据第三方指数波动及采购量能变化等信息,不定期按材料定价流程实施调价措施。

公司智能电视指定采购及公司自主采购的比例如下表:

智能电视 货币单位: 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指定采购	44,500.75	8.20%	143,697.41	24.30%	49,531.62	14.54%	88,955.14	28.94%
自主采购	498,380.33	91.80%	447,743.64	75.70%	291,089.69	85.46%	218,435.24	71.06%
合计	542,881.08	100.00%	591,441.05	100.00%	340,621.31	100.00%	307,390.38	100.00%

公司智能电视近四年指定采购和自主采购的平均占比分别为18.33%和81.67%,指定采购主要为客户部分订单中指定的专属型号的液晶屏和主板。其中,2018年自主采购占比91.8%,较以前年度有所提高,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强了标准化建设,提高了液晶屏等主要原材料在不同客户之间的通用性,减少了指定专属型号的采购。

公司笔记本电脑客户指定采购及公司自主采购的比例如下表:

笔记本电脑 货币单位: 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指定采购	53,235.70	71.53%	39,685.75	71.18%	43,950.41	72.93%	3,585.82	34.88%
自主采购	21,188.84	28.47%	16,068.84	28.82%	16,317.03	27.07%	6,695.12	65.12%

合计	74,424.54	100.00%	55,754.59	100.00%	60,267.44	100.00%	10,280.94	100.00%
----	-----------	---------	-----------	---------	-----------	---------	-----------	---------

公司笔记本电脑近四年指定采购和自主采购的平均占比分别为 69.97%和 30.03%。笔记本电脑主要原材料为 CPU、存储芯片、液晶屏等，特别是 CPU，99%以上客户都会选择英特尔的 CPU，在产品定型过程中客户对 CPU 型号有特别要求，因此笔记本电脑屏指定采购占比较高。

(三) 区分智能电视和笔记本电脑业务，量化说明原材料的各类构成项目和金额、结算方式；

公司答复：

公司智能电视和笔记本电脑近四年来原材料采购分类的金额和占比明细如下：

智能电视

货币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液晶屏	334,777.39	61.67%	387,122.77	65.46%	217,556.22	63.87%	174,084.97	56.63%
主板	65,754.19	12.11%	66,616.93	11.26%	36,599.47	10.75%	26,463.71	8.61%
结构件	45,016.61	8.29%	44,906.31	7.59%	30,699.10	9.01%	61,137.04	19.89%
其他	97,332.89	17.93%	92,795.04	15.69%	55,766.52	16.37%	45,704.66	14.87%
合计	542,881.08	100.00%	591,441.05	100.00%	340,621.31	100.00%	307,390.38	100.00%

笔记本电脑

货币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液晶屏	8,752.87	11.76%	10,644.40	19.09%	8,581.67	14.24%	1,527.83	14.86%
主板	14,383.95	19.33%	16,754.39	30.05%	26,392.68	43.79%	2,326.58	22.63%
电子类	42,615.57	57.26%	21,760.62	39.03%	17,977.08	29.83%	4,650.56	45.23%
结构件	6,670.62	8.96%	4,948.75	8.88%	5,379.03	8.93%	1,005.09	9.78%
其他	2,001.53	2.69%	1,646.43	2.95%	1,936.98	3.21%	770.88	7.50%
合计	74,424.54	100.00%	55,754.59	100.00%	60,267.44	100.00%	10,280.94	100.00%

公司智能电视和笔记本电脑结算方式如下：

结算方式

产品	液晶屏	主板	电子类	结构件	其他
智能电视	预付、月结	预付、承兑		月结、承兑	月结、承兑
笔记本电脑	预付、月结	预付、月结	预付、月结	预付、月结	月结

公司智能电视原材料主要分成液晶屏、主板、结构件和其他四类，近四年平均占比分别为 62.48%、10.96%、10.20%、16.36%。公司笔记本电脑原材料主要分成液晶屏、主板、电子类、结构件和其他五类，近四年平均占比分别为 14.70%、29.82%、43.34%、8.97%、3.17%。在结算方式上，液晶屏和主板以预付为主，个别供应商存在月结的方式，电子类存在预付和月结等结算方式，结构件和其他类主要采用月结的结算方式。

（四）近四年来前五名供应商名称、与公司关联关系、业务背景、采购产品名称及用途、产品目前状态、采购金额及占比，并分析公司是否存在对供应商重大依赖的风险。

公司答复：

近四年来前五名供应商名称、与公司关联关系、业务背景、采购产品名称及用途、产品目前状态、采购金额及占比具体见下表：

2018 年

货币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金额占比	业务背景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京东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8,861.23	27.32%	屏原厂	液晶屏	无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614.01	6.09%	智能电视主板 供应商	主板	无
熊猫液晶显示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5,653.54	4.15%	屏原厂	液晶屏	无
欣泰亚洲有限公司	19,974.81	3.23%	群创的代理商	液晶屏	无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19,189.98	3.10%	客供玻璃	液晶屏	无
合计	271,293.57	43.89%			

2017 年

货币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金额占比	业务背景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京东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25,325.46	21.19%	屏原厂	液晶屏	无

熊猫液晶显示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47,887.72	8.10%	屏原厂	液晶屏	无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39,277.78	6.64%	客供玻璃	液晶屏	无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494.39	6.00%	智能电视主板 供应商	主板	无
上海三星半导体有限公司	27,426.08	4.64%	屏原厂	液晶屏	无
合计	275,411.43	46.57%			

2016年

货币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金额占比	业务背景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京东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59,888.18	15.04%	屏原厂	液晶屏	无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220.56	6.59%	智能电视主板 供应商	主板	无
上海三星半导体有限公司	23,736.89	5.96%	屏原厂	液晶屏	无
亿道国际有限公司	22,030.84	5.53%	笔记本电脑主 板供应商	主板	无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19,992.38	5.02%	客供玻璃	液晶屏	无
合计	151,868.85	38.14%			

2015年

货币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金额占比	业务背景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60,130.32	18.82%	客供玻璃	液晶屏	无
京东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54,735.93	17.14%	屏原厂	液晶屏	无
TCL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27,541.51	8.62%	客供玻璃	液晶屏、主板	无
欣泰亚洲有限公司	18,837.43	5.90%	群创的代理商	液晶屏	无
合肥鑫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7,547.46	5.49%	屏原厂	液晶屏	无
合计	178,792.65	55.97%			

上述近四年来前五大供应商采购的产品主要用于公司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的生产，产品品质符合公司生产要求。公司采购产品直接材料占比较高，其中液晶屏占直接材料60%左右，主板占直接材料的10%左右，因液晶屏占比较高，表现在采购占比上主要液晶屏的供应商采购集中度较大。其中，京东方采购占比最高，在15%-27%之间波动。根据群智咨询发布了2018年全球液晶电视面板出货量排名，BOE

出货量（5430 万片）全球第一。京东方的行业地位决定了在下游行业中采购占比较高，公司采购占比与京东方的行业地位相一致。在液晶屏供应商上，公司与京东方、群创、熊猫、三星等液晶面板厂商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防范重大供应商依赖风险。同时，四年来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从 2015 年的 55.97% 下降到 2018 年的 43.89%，总体上呈下降趋势。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对供应商重大依赖的风险。

4、关于大额费用。上市后，公司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整体呈大幅上升趋势，其中 2018 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分别为 14107 万元、6820 万元、15699 万元。请补充披露：

（一）以表格形式列示 2018 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的具体构成、金额等，说明近年来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持续高企的原因；

公司答复：

1. 2018 年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明细如下表所示：

货币单位：万元

费用类别	具体构成	金额
销售费用	运输费	7,217.58
	工资薪酬	1,816.32
	专利使用费	1,796.96
	展务费	750.53
	保险费	683.9
	差旅费	241.14
	其他	1,601.20
	合计	14,107.64
管理费用	工资薪酬	3,190.25
	折旧及摊销	852.93
	金融服务费	600
	修缮修理费	315.27
	租赁费	265.94
	中介咨询费	249.98
	差旅费	192.12
	税金	108
	其他	1,045.67
合计	6,820.17	

2. 近年来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持续高企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货币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率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率
2018年	673,112.95	14,107.64	2.10%	6,820.17	1.01%
2017年	665,540.81	11,461.36	1.72%	6,137.58	0.92%
2016年	418,847.85	7,741.17	1.85%	4,096.18	0.98%
2015年	346,316.33	5,653.08	1.63%	3,512.89	1.01%

2015年至2018年度营业收入持续增长，销售费用与管理费用随业务规模增长而持续增加投入，但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率的总体占比情况相对稳定。其中2018年度的费用率占比略高，主要因以下几大费用影响：

运输费：主要系2018年度境外销售收入增长27%，出口大尺寸电视机销量占比较上年大幅上升，导致运输费用增长较多。

保险费：一方面系向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支付的出口货物运输保险为货物投保，2018年度部分客户增加进出口货物险，此单项费用占销售费比重为87.41%，发生额较上年增加90.61%。另一方面2018年新增了房屋建筑险、机器设备险、车辆商业险等险种。

工资薪酬：用工人数增加、社保缴费基数提升，导致公司承担的整体薪酬增加。

专利使用费：公司出口美国的平板电视产品，2018年新增专利特许权使用类别，导致费用增加。

折旧摊销：2018年度募投项目转固投入使用及新增其他固定资产，折旧额较上年增加54.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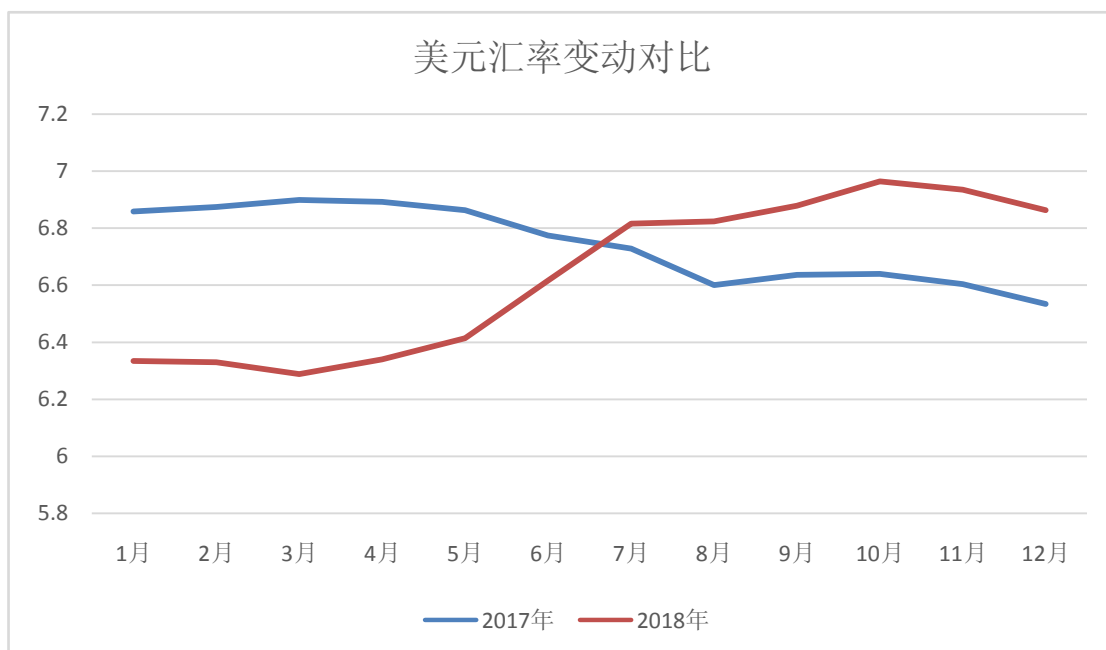
金融服务费用：主要系2018年度发生的银行融资借款服务费用。

水电费：员工住宿增加导致水电费较上年增加122.19%。

(二) 区分境外各地区汇率变动情况，说明本期汇兑损益产生的原因及增幅较大的原因；

公司答复：

公司境外销售主要区域为经济较为发达的亚洲、北美、欧洲和大洋洲等地区，公司外销主要交易货币为美元，下图为2018年与2017年的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动的情况图：



外币业务折算：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因汇率随着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因市场汇率波动、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比例、公司没有采用金融衍生工具对汇率风险进行对冲、日常结售汇产生损益等情况造成本期产生较大增幅的汇兑损益。

近两年美元/人民币汇率情况如下：

年月	2018年		2017年	
	月初汇率	月末汇率	月初汇率	月末汇率
1月	6.5079	6.3339	6.9498	6.8588
2月	6.3045	6.3294	6.8556	6.8750
3月	6.3352	6.2881	6.8798	6.8993
4月	6.2764	6.3393	6.8906	6.8931

5月	6.3670	6.4144	6.8956	6.8633
6月	6.4078	6.6166	6.8090	6.7744
7月	6.6157	6.8165	6.7772	6.7283
8月	6.8293	6.8246	6.7148	6.6010
9月	6.8347	6.8792	6.5909	6.6369
10月	6.8957	6.9646	6.6493	6.6397
11月	6.9670	6.9357	6.6300	6.6034
12月	6.9431	6.8632	6.6067	6.5342

近两年主要外币资产和主要外币负债月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万美元

项目	主要外币资产		主要外币负债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01月	23,944.83	28,013.81	28,013.81	13,712.33
02月	23,086.08	29,752.15	29,752.15	12,894.16
03月	23,775.53	32,475.23	32,475.23	12,828.64
04月	26,838.28	38,241.04	38,241.04	13,469.24
05月	27,559.01	39,688.08	39,688.08	15,089.60
06月	23,715.28	33,371.80	33,371.80	19,655.23
07月	24,598.64	33,713.18	33,713.18	20,273.79
08月	24,510.50	30,375.56	30,375.56	19,537.38
09月	25,038.19	26,138.26	26,138.26	21,238.54
10月	26,927.65	26,593.32	26,593.32	22,801.29
11月	22,633.70	23,077.90	23,077.90	21,975.20
12月	22,937.92	23,460.97	23,460.97	21,452.93

2018年每月汇兑损益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月份	2018年	2017年	变动	变动幅度
01月	-636.48	392.58	-1,029.06	-262.13%
02月	-117.57	-28.55	-89.03	311.85%
03月	-250.02	-14.02	-236.00	1,683.61%
04月	542.06	-223.06	765.13	-343.01%
05月	1,071.83	-61.00	1,132.84	-1,857.12%
06月	2,368.59	-241.13	2,609.71	-1,082.31%
07月	1,789.42	-146.77	1,936.19	-1,319.18%
08月	75.00	-324.63	399.63	-123.10%
09月	136.97	46.72	90.25	193.19%
10月	91.33	470.60	-379.27	-80.59%
11月	112.49	-118.97	231.47	-194.56%

12 月	290.64	-201.50	492.14	-244.24%
------	--------	---------	--------	----------

(三)结合借款明细,列示近四年来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的计算过程,说明 2015 年以来利息支出大幅增长的合理性。

公司答复:

2015-2018 年公司财务费用-利息支出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 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金融机构借款利息	7,463.07	4,237.35	2,548.35	2,393.70
票据贴现利息	495.50	516.19	323.57	263.10
融资租赁利息	728.90			
合计	8,687.47	4,753.54	2,871.92	2,656.80

公司 2015-2018 年财务费用-利息支出逐年增加,主要系金融机构借款利息支出增加,另外,2018 年公司新增融资租赁的筹资方式,新增融资租赁利息 728.90 万元。

2015-2018 年公司每年收到银行借款金额以及年末余额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 万元

年度/年末	收到银行借款金额	银行借款余额	营业收入
2018 年/2018 年末	707,712.18	149,748.64	673,112.95
2017 年/2017 年末	486,358.11	158,526.87	665,540.81
2016 年/2016 年末	265,034.96	81,857.34	418,847.85
2015 年/2015 年末	263,981.45	82,136.27	346,316.33

2015-2018 年,公司营业收入从 2015 年度 34.63 亿元增长至 2018 年度 67.31 亿元,营收规模高速增长,运营资金需求快速增长,公司银行借款也大幅增加,相应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增加,公司利息支出计算过程均系根据每笔借款金额、借款利率及实际借用天数计算,公司 2015 年以来利息支出大幅增长是合理的。

5、关于毛利率。公司近四年毛利率分别为 8.24%、7.76%、9.14%、8.47%，较上市前出现明显下滑。根据销售区域来看,外销业务毛利率长期高于内销业务,2018 年外销毛利率 9.46%,内销为 4.34%。请补充披露:

(一)区分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业务,结合产品销量、销售价格、采购价格的同比增减、可比公司情况等,分析上市后毛利率下降的原因;

公司答复：

公司 2014-2018 年毛利率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智能电视	8.76%	9.15%	8.57%	8.42%	10.90%
笔记本电脑	5.66%	5.58%	2.74%		
综合毛利率	8.47%	9.14%	7.76%	8.24%	9.76%

注：公司笔记本电脑 2016 年开始销售。

公司 2014-2018 年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9.76%、8.24%、7.76%、9.14%、8.47%，公司 2015-2018 年平均毛利率为 8.50%，比 2014 年 9.76%下降了 1.26 个百分点，综合毛利率下降主要系为提升市场占有率而在海外市场采用扩张性定价策略、智能电视行业趋向成熟而毛利率略有下降等原因所致。

1. 产品销量和销售价格分析

公司智能电视 2014-2018 年 23.6 寸、32 寸、55 寸三个尺寸销量与销售单价变动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23.6 寸	销售数量(台)	254,996	467,618	184,110	1,274,925	52,059
	销售单价(元)	359.00	455.32	427.81	534.12	697.29
32 寸	销售数量(台)	2,441,797	2,255,986	1,610,709	938,668	861,192
	销售单价(元)	576.82	675.53	623.22	754.13	865.84
55 寸	销售数量(台)	675,075	717,722	342,008	89,702	44,025
	销售单价(元)	1,652.09	1,905.65	1,751.35	2,979.14	2420.75

公司一直致力于提升产品品质，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与一批重点客户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销量逐步增长。同时，公司在定价策略上给予客户部分产品价格优惠，以刺激销量提升。销量提升一方面可以增强公司对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有效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另一方面可以利用人工、制造费用的摊薄效应降低产品单位成本。因此，策略性定价降低平均售价尽管导致短期内毛利率水平下降，但长期可以通过销量提升保持一定的毛利率水平并降低经营风险。

2. 液晶屏采购价格分析

从采购价格来看，这几年受市场价格波动、采购数量增加、议价能力增强等因

素影响，采购价格呈逐年下降趋势，但采购价格下降幅度小于产品销售价格下降幅度，总体降低了公司的毛利率。具体从液晶屏采购价格上看，2014-2018 年液晶屏价格逐年下降，选取有代表性的 23.6 寸、32 寸、55 寸三个尺寸的价格变动如下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23.6 寸	采购价	259.77	289.94	240.85	296.16	381.95
	销售价	359.00	455.32	427.81	534.12	697.29
32 寸	采购价	377.67	468.91	406.50	457.83	523.16
	销售价	576.82	675.53	623.22	754.13	865.84
55 寸	采购价	941.66	1123.25	890.35	1504.88	1371.52
	销售价	1652.09	1905.65	1751.35	2979.14	2420.75

3. 可比公司毛利率分析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毛利率对比如下：

可比公司综合毛利率

公司名称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兆驰股份	10.10%	10.98%	15.52%	12.74%	14.61%
海信电器	14.69%	13.64%	16.58%	17.03%	16.83%
公司	8.47%	9.14%	7.76%	8.24%	9.76%

可比公司智能电视毛利率

公司名称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兆驰股份	9.48%	8.89%	12.14%	12.13%	14.14%
海信电器	14.70%	14.18%	18.06%	18.07%	18.01%
公司	8.76%	9.15%	8.57%	8.42%	10.90%

从可比公司的综合毛利率看，各公司毛利率总体呈下降趋势，兆驰股份 2018

年比 2014 年下降了 4.51 个百分点，海信电器 2018 年比 2014 年下降了 2.14 个百分点，公司 2018 年比 2014 年下降了 1.29 个百分点，公司毛利率下降幅度最小，更加稳定。

从可比公司的智能电视毛利率看，各公司智能电视毛利率总体呈下降趋势，兆驰股份 2018 年比 2014 年下降了 4.66 个百分点，海信电器 2018 年比 2014 年下降了 3.31 个百分点，公司 2018 年比 2014 年下降了 2.14 个百分点，公司毛利率下降幅度最小，更加稳定。

(二) 结合产品成本构成、海外市场供求关系、客户情况等，分析外销毛利率高于内销业务的原因；

公司答复：

公司主要业务智能电视和笔记本电脑销售区域分为境外与境内，从产品成本构成来看，除不同区域信号源不同造成主板型号不同外，实际生产成本基本没有差距。

公司 2014-2018 年境外销售收入及增长率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年度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销售额	171,499.63	171,109.09	260,237.23	418,446.69	530,122.33
增长比例	-13.79%	-0.23%	52.09%	60.79%	26.69%

公司前期以开发海外市场为主，通过不懈地努力，积累了一定的海外主要品牌客户，公司以高品质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赢得了一定的海外市场，境外销售收入从 2014 年 17.15 亿元增加到 2018 年的 53.01 亿元，平均增长率 32.6%，较高的增长率反映出公司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

公司在稳定发展海外市场的同时，拓展国内业务。因国内品牌商的智能电视出货量在全球排名靠前，在全球范围内也属于较为知名的品牌商，与国内品牌商客户的合作有利于提高公司业务规模和行业内的知名度，拓展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空间，降低公司对境外客户的依赖，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国内品牌商客户订单量较大，且有多年智能电视生产制造经验，熟悉智能电视生产的各个环节，因此定价相对较低，毛利空间相对海外市场略低。

综上所述，公司海外与境内市场战略规划、海外市场客户粘性、国内市场的竞

争格局等原因导致外销毛利率高于内销业务。

（三）结合前述事项，说明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是否已发生重要变化，以及公司业务拓展面临的主要困难和风险、后续解决措施。

公司答复：

1. 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

公司产品毛利率较上市前有所下降，但从上述毛利率下降原因和外销毛利率高于内销的原因上看，公司行业地位在提升，客户粘性在增加，公司的产品核心竞争力在提升。

公司是全球电子行业优秀的智慧显示终端原始设计与研发制造商，研、产、销一体化稳步发展，行业地位稳步提升。公司具备较强的研发、制造和供应链管理能力，在全球行业企业中位居前列。2014-2018 年度，公司连续五年蝉联“中国十大彩电出口企业”。

在研发上，公司深刻把握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产品市场消费需求的变化规律和电子产品更新迭代进一步加快的特点，准确预判未来消费需求，在产品的硬件配置、软件功能上实现了重大的创新升级。在生产上，不断优化升级的生产线，SMT（表面贴装技术）产业“机器换人”和部分自动化总装产线建设完成，新增自动化测试平台、自动老化系统、自动移栽机、中框胶条机等自动化设备，推动制造工厂向人机交互生产方式的转变。在销售上，公司 2016-2018 年境外销售增长率分别为 52.09%、60.79%、26.69%，说明海外市场客户粘性较高，公司境外市场的行业地位在逐步提升。

从公司这几年经营数据和研发、生产、销售运营上看，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

2. 公司业务拓展面临的主要困难和风险、后续解决措施。

（1）消费电子行业终端需求变化的影响。

公司主营智能电视和笔记本电脑受宏观经济景气度、居民可支配收入、技术革新、消费习惯、政府产业政策和政治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公司下游行业的技术、产品性能在未来出现重大革新，消费电子产品行业的市场格局将发生变化，公司所合作的消费电子品牌商可能在快速市场变化中因行业洗牌或其他原因出现经营状况恶化的情况，如公司不能及时开拓新的客户，将会在短期内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和

经营业绩。针对消费电子行业终端需求变化的影响，公司加强与客户合作，深入市场开展调查和分析新技术变革下消费者需求的变化，应对消费电子行业终端需求变化。

(2) 技术变革的影响。

智能电视的日益普及，家居生态中智能终端呈现出“强交互”与“强 AI”特征，越来越多的软硬件及技术创新得以应用。在 2019 年 CES 展上，中国品牌展示新的 8K 电视、人工智能交互方案、物联网技术。公司如果不能跟上技术变革的步伐，可能存在短期客户流失的风险。针对技术变革的影响，公司将紧紧围绕市场前沿需求，持续提升产品和技术创新研发能力，保证产品的可持续竞争力。

(3) 新入竞争者的影响。

智能电视在 2019 年将迎来新的竞争者，华为、一加等企业明确表示将入局智能电视行业。新加入企业短期虽不会影响市场，但长期潜移默化的影响是不能轻视的。针对新竞争者的影响，一方面我们积极与他们开展商务合作，在 ODM 市场分得一杯羹，另一方面我们做好服务与技术支持，在客户满意度上下功夫，进一步提升客户和消费者的粘性。

(4) 全球贸易摩擦的影响

公司外贸比重较高，且较大部分出口北美洲，截至目前加税商品清单不包括公司产品。如果未来全球贸易摩擦继续升级，可能对公司产品出口造成一定影响。针对全球贸易摩擦的影响，公司将高度关注贸易摩擦的变化，同时积极拓展其他国际市场，提升国内市场份额，减少对北美洲市场的依赖。公司灵活的市场策略足以应对相关方不断变化的外贸政策，保持公司整体业务的稳定发展。

三、关于现金流和债务情况

6、关于经营活动现金流。2014 年-2018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985 万元、-1.68 亿元、-1.57 亿元、-7.08 亿元、6.61 亿元。此外，2018 年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保证金分别流入 11.30 亿元、流出 12.43 亿元，年报未明确上述保证金产生的原因。请补充披露：

(一) 结合 2014 年-2017 年的业务模式、采购模式、销售模式、信用政策的变化等，说明上述期间经营活动现金流向以及持续不佳的原因、2018 年现金流由负转正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2018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变化不大的情形下，

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对应收入发生时点；

公司答复：

2014-2018 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明细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5,700.06	497,545.15	317,171.01	270,285.82	227,421.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100.41	19,909.34	12,785.21	12,821.00	10,448.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747.54	66,134.55	34,572.93	19,252.93	12,738.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1,548.01	583,589.04	364,529.15	302,359.74	250,609.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6,889.72	538,906.82	321,802.51	272,689.05	219,277.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638.26	23,700.48	14,482.38	13,735.99	11,054.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17.34	4,811.47	2,950.71	3,866.93	4,249.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429.95	87,029.68	41,052.88	28,955.18	19,014.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5,375.27	654,448.45	380,288.48	319,247.15	253,594.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72.74	-70,859.41	-15,759.33	-16,887.40	-2,985.73

由上表数据可以看出，导致公司 2014-2017 年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额大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额。2018 年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使经营性现金流由负转正。

1. 2014-2017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向以及持续不佳的具体原因分析：

(1) 2014-2018 年公司生产规模逐年扩大，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的上游供应商市场基本为卖方市场，其行业结算方式一般采用预付款模式，因此部分供应商未给予公司信用账期、部分供应商给予的信用账期较短或受额度限制，公司生产前期需要大量的铺底流动资金用于经营周转，致使经营性现金流出随生产规模扩大而增加；

(2) 为保障客户订单顺利投产，公司须根据市场供给紧缺程度、产品更新迭代情况，提前进行原材料备货，因此在手订单越多、行情波动越大时需要用于备料

的经营性现金流出随之增加；

(3) 公司根据境外客户合作关系、信用状况和信用记录等，对信用情况良好、与公司具有长期战略合作关系的大客户，一般采用 D/A、远期 L/C 和 O/A 方式结算，信用期通常在 30-90 天；对于合作时间较短，订单量相对较小的客户，主要采取 T/T 款到发货、L/C 方式结算，信用期通常在 30-60 天；境内客户主要结算方式为现汇和 3 个月或 6 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政策主要为月结 30-90 天。2014-2017 年应收账款随营业收入规模扩张而逐年增加，销售回款周期普遍偏长，且为适当提高市场占用率，对战略合作客户在信用政策执行上又适当放宽后部分应收账款逾期，导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额小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额。

2014-2017 年公司一直采用品牌销售、工贸合作、量身定制相结合的经营模式，其采购、销售、信用政策等环节未发生重大变化，期间经营活动现金流持续不佳主要系行业结算模式影响及公司的销售信用政策适度放宽所致。

2. 2018 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变化不大的情形下，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对对应收入发生时点：

(1) 公司 2018 年下半年流动资金偏紧，缺乏营运资金投入，供应商交货缓慢，最终导致产销量下降，2018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公司第四季度产量收缩后采购材料也相应减少，因此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变化不大，增幅比率只有 3.34%。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主要由营业收入、销项税、（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期初数-期末数）、（预收账款期末数-期初数）以及扣除部分非收现收入组成，公司 2018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7 年度增长 7,572.14 万元，而 2018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7 年度增加 168,154.91 万元，主要系 2017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6 年度大幅增长 58.90%，2017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 253,162.34 万元，公司与主要客户有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信用期主要以 90 天为主，导致 2017 年末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余额较 2017 年初增加 102,996.97 万元，而公司 2018 年度第四季度营业收入为 103,148.92 万元，较 2017 年度同期大幅减少，2018 年末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余额较 2018 年初减少 52,347.07 万元，上述 2017 年及 2018 年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余额的变动导致 2018 年度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较 2017 年度增

加 155,344.04 万元。

(3) 公司主要销售智能电视、笔记本电脑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销售收入的确认严格按照会计政策执行，同时确认应收账款，2018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其对应收入发生时点系 2018 年度当期发生的到期应收账款以及 2018 年度以前发生的到期或逾期应收账款，业务交易收入确认符合公司一贯收入、成本确认政策。

部分大额应收账款实际收款日期情况列示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日期	收款日期	收款金额
客户一	2018 年 5 月	2018 年 8 月 8 日	6,676.74
TONGFANG GLOBAL LTD.	2017 年 10 月	2018 年 1 月 15 日	5,867.97
TONGFANG GLOBAL LTD.	2017 年 7 月	2018 年 2 月 6 日	5,601.00
客户二	2018 年 10 月	2018 年 12 月 29 日	3,849.80
Haier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2018 年 4 月	2018 年 6 月 13 日	3,087.33

(二) 说明相关保证金的用途和支付原因，主要交易对手方，平均收回或返还周期，以及交易对手中是否存在关联方。

公司答复：

2018 年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收到的保证金为 11.30 亿元，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下支付的保证金为 12.43 亿元，相关保证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保函保证金、海关保证金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保证金。具体保证金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收到的保证金类别	金额
收到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7,830.15
收到信用证保证金	23,096.61

收到保函保证金	567.75
收到海关保证金	1,106.87
收到其他经营业务保证金	410.31
其中：收到关联方保证金	
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	330.00
三洋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20.00
合 计	113,011.71

续：

支付的保证金类别	金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5,736.99
支付信用证保证金	26,437.92
支付保函保证金	267.32
支付海关保证金	1,652.91
支付其他经营业务保证金	213.00
其中：支付关联方保证金	
安徽正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2.00
浙江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合 计	124,308.15

上述保证金中：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是公司向开户行申请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时，作为银行承兑汇票出票人需按照到期承付的资金缴纳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当汇票到期后，银行会将公司存入的保证金退回到开立行账户。

信用证保证金是公司向供应商采购物料时采用信用证结算方式，为取得信用证而按规定存入银行信用证保证金专户的款项。当信用证到期后，银行会将公司存入的保证金退回到开立行账户。

保函保证金是根据公司与客户之间的质量保证协议约定，公司向银行提出申请，由银行向客户开具产品质量保函，向客户承担担保责任时，公司需按合同约定的保证金额存入银行专户的款项。保函有效期为 18 个月，到期后将结存金额退还开立行账户。

公司支付的海关保证金主要是符合《海关法》《关税条例》规定的暂时进出口的货物，即公司境外采购的料件采用“进料加工”贸易模式免税进口、成品出口后从境外退回返修的物品须支付一定比例的海关保证金。当原材料加工复出后或返修物品复出口后，海关会退还相应保证金。

公司其余支付的保证金为：融资租赁履约保证，按照合同约定的租赁期结束后收回；供应商合作固定保证金，期限 1 年，到期后收回；线上销售电商账户保证金，按照合同约定的合作时间，到期后收回。

公司保证金交易的对手中不存在关联方。

7、关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公司近四年来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整体呈大额流出趋势，分别为-6029 万元、-1206 万元、-2.22 亿元、-6.36 亿元，其中 2015 年—2018 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它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25 亿元、5658 万元、2.24 亿元、1.14 亿元。此外，2018 年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关联方拆借款分别流入 1.76 亿元、流出 6.89 亿元。请补充披露：

（一）上述关联方拆借款产生的原因、性质；

公司答复：

2018 年关联方资金拆借款流入 1.76 亿元，流出 6.98 亿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松、江珍慧确认，由于其控制的公司中新产业、中新国贸、浙江新世纪资金紧张，通过公司的供应商、劳务公司以及部分个人非经营性间接占用了公司的资金。导致 2018 年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流入 1.76 亿元和流出 6.98 亿元。

会计师审核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程序：

1. 询问公司的管理层关联方资金占用原因、占用资金的去向等；
2. 取得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德松、江珍慧以及关联方中新产业、中新国贸、浙江新世纪等书面确认的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况说明；
3. 逐笔核实关联方占用明细以及相应资金进出明细的银行单据以及证实属于关联方资金占用的相关的银行流水的证据链；
4. 对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通过供应商、劳务公司及部分个人，进行访谈或发函确认相关的资金流水明细；
5. 取得占用公司资金的关联方提供的主要资金去向的银行单据。

经核查，我们认为 2018 年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流入 1.76 亿元和流出 6.98 亿元系公司关联方通过公司供应商、劳务公司及部分个人公司非经营性占用或归还公司款项形成。

(二) 近四年购建固定资产等的基本情况，包括主要资金投向、形成资产及用途等；

公司答复：

2015-2018 年度，公司新增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分类明细以及用途如下：

1. 2018 年度

项目		新增金额 (万元)	资产名称及主要用途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注]	13,029.02	智能产业园一期（募投项目）厂房、仓库、员工宿舍等；用于扩大产能及解决员工住房。
	生产设备	6,709.66	主要系 1) 新增液晶电视机自动生产线以及模具设备，用于扩大生产；2) TV 生产流水线改造完工，用于扩大产能。
	运输工具	19.80	新增普通客车，用于职工通勤。
	其他设备	186.59	主要系新增工作台、配电机等零星设备，用于辅助生产。
	小计	19,945.07	
在建工程	年产 400 万台平板电视扩产项目	4,967.52	募投项目建设投入，用于扩大产能。
	其他	868.39	用于扩大生产。
	小计	5,835.91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注]	635.05	购入募投项目用地。
	ERP 管理信息系统	26.55	用于生产管理信息化。
	小计	661.60	
小计		26,442.58	
减：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14,542.88	
加：应付工程设备款期初-期末		-1,884.13	
加：固定资产进项税		1,425.32	
合计		11,440.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40.89	

[注]：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每年增加金额为实际新增投入额，不包括投资性房地产转入金额，下同。

2. 2017 年度

项目		新增金额 (万元)	资产名称及主要用途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1,133.03	研究院办公楼,用于研发及办公。
	生产设备	11,891.48	主要系多功能智能电子生产线、TV(主板)PCBA 自动生产线以及新增模具设备,用于扩大生产。
	运输工具	423.72	主要系购入轿车以及大客车,用于接待以及职工通勤。
	其他设备	1,391.78	主要系工作台、配电机、试验台等辅助设备,用于研发、办公及辅助生产。
	小计	14,840.01	
在建工程	年产400万台平板电视扩产项目	17,338.82	募投项目建设投入,用于扩大生产。
	TV生产流水线改造	68.00	用于扩大生产。
	其他	192.53	用于扩大生产。
	小计	17,599.35	
无形资产	专利实施许可	3.42	摩尔精益制造执行系统,用于生产
	小计	3.42	
小计		32,442.78	
减: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9,983.07	
加:应付工程设备款期初-期末		-1,641.15	
加:固定资产进项税		1,594.18	
合计		22,412.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412.74	

3. 2016 年度

项目		新增金额 (万元)	资产名称及主要用途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5,626.68	1) 西厂区厂房扩建工程,用于扩大生产; 2) 宿舍、食堂,用于职工食宿; 3) 消防工程,用于消防。
	生产设备	2,327.32	主要系新增大尺寸智能生产线以及模具设备,用于生产。
	其他设备	261.17	主要系工作台及办公设备,用于辅助生产及办公。
	小计	8,215.17	
在建工程	年产400万台平板电视	869.71	募投项目建设投入,用于扩大

	扩产项目		产能。
	西厂区厂房扩建工程	510.66	用于扩大生产。
	TV 生产流水线改造	254.06	用于扩大产能。
	消防工程	153.86	用于消防。
	其他	734.94	用于扩大生产。
	小计	2,523.23	
无形资产	专利实施许可	39.47	1)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办法,用于研发; 2) 一种基于自然图像统计特性的盲去模糊算法,用于研发; 3) 手机条码管理系统,用于生产。
	小计	39.47	
	小计	10,777.87	
	减: 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5,875.69	
	加: 应付工程设备款期初-期末	312.65	
	加: 固定资产进项税	444.13	
	合计	5,658.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58.96	

4. 2015 年度

项目	新增金额 (万元)	资产名称及主要用途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812.34 主要系 1) 扩建生产、办公楼,用于生产及办公; 2) 十万级无尘房,用于生产。
	生产设备	4,111.40 TV 总装线、自动化包装线、笔记本组装生产线以及模具,用于扩大生产。
	其他设备	247.32 1) 安立综测仪,用于辅助生产; 2) 监控系统,用于安保。
	小计	5,171.06
在建工程	西厂区厂房扩建工程	2,900.22 用于扩大生产。
	消防工程	628.27 用于消防。
	宿舍食堂工程	425.50 用于职工食宿。
	制造执行系统	204.15 用于生产。
	在安装设备	754.89 用于生产。
	其他	111.18 用于扩大生产。

	小计	5,024.21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3,525.74	购入募投项目用地。
	专利实施许可	25.00	用于研发。
	小计	3,550.74	
小计		13,746.01	
减：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		3,503.15	
加：应付工程设备款期初-期末		1,722.02	
加：固定资产进项税		540.86	
合 计		12,505.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05.74	

会计师审核意见：

为核实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1. 查看公司制定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管理制度》；
2. 询问公司相关资产使用部门的经理、工程部经理、固定资产管理人员及长期资产记账人员；
3. 取得固定资产明细表并与总账、明细账核对；
4. 检查投资预算单、请购单、申请付款单的审批程序，查看采购合同、发票、验收单等，分析采购单价合理性；
5. 分析新增固定资产用途及使用情况、产能合理性等；
6. 检查在建工程投入的相关款项支付，与预算书中预算内容、预算金额等核对；
7. 各年末现场盘点当年新增的主要固定资产以及各期末主要在建工程及建造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近四年购建固定资产等主要系公司为了扩大产能，新增购入机器设备以及募投项目的投入并已于2018年完工。

（三）结合主要投资活动资金流向、项目情况和进展、收益情况等，说明公司近四年投资活动大额现金流出的原因和合理性；

公司答复：

2015年-2018年，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明细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47	3,928.68	7,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56.76		524.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56.76	12,173.98	4,452.81	7,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440.89	22,412.74	5,658.96	12,505.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46.25			524.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287.15	34,412.74	5,658.96	13,029.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630.39	-22,238.76	-1,206.15	-6,029.87

公司最近四年投资活动大额现流流出中，除了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大额资金流出的原因及合理性如下：

1. 2015年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524.13万元，系支付椒江区葭沚街道星明村民委员会暂借款，系无息拆借，已于2016年收回；

2. 2017年投资支付的现金12,000万元，均系公司为了提高提高闲置募集资金收益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2017年到期后赎回，并收到投资收益139.52万元；

3. 2018年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69,846.25万元，均系支付关联方中新产业、中新国贸、浙江新世纪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款，已根据公司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以及上述关联方确认计提资金占用利息1,087.01万元。

（四）请会计师披露履行的审计程序以及取得的相关证据，核查并发表意见。

会计师审核意见：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1. 查看2015年公司支付椒江区葭沚街道星明村民委员会暂借款524.13万元的协议、发函询证以及查看2016年收回上述暂借款的银行单据；

2. 查看2017年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董事会决议，购买、赎回

银行理财产品以及收到理财收益相关的银行单据；

3. 针对 2018 年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执行的审计程序详见本说明一之核查程序。

经核查，我们认为除 2018 年关联方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款完整性未有充分证据证明外，其余近四年投资活动大额现金流出反映真实。

8、关于筹资活动现金流。2018 年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中，非金融企业借款分别流入 1 亿元、流出 7527 万元，融资租赁款分别流入 1.05 亿元、流出 3677 万元。请补充披露：

（一）上述与非金融企业借款的原因、时间、利率水平、关联关系，说明该借款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公司答复：

根据 2018 年 12 月 17 日公司与非金融企业台州金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金控”）签订《台州市中小企业转贷资金使用协议》，公司因银行贷款续贷周转需求，向台州金控借入转贷资金 10,000 万元。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收到上述转贷资金，借款利率按照转贷资金实际使用天数分段计算，使用天数在 10 天内（含）的按使用金额的 0.0275%按天计算，使用时间超过 10 天的，自第 11 天开始按使用金额的 0.055%按天计算，使用时间超过 30 天的，自第 31 天开始按使用金额的 0.1%按天计算。台州金控的实际控制人为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公司无关联关系。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合计归还上述借款本金 7,527.50 万元，剩余 2,472.50 万元于 2019 年 1 月 21 日归还 2,000 万元，2019 年 3 月 22 日归还剩余部分。

会计师审核意见：

为核实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 取得并查看公司与台州金控签订的转贷资金使用协议；
2. 查看公司借入资金的银行收款单以及归还上述资金的银行付款单；
3. 通过“天眼查”查看台州金控的股权结构，核实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 向台州金控独立发函并取得询证函回函。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向非金融企业台州金控借入资金的原因、时间及利率水平与公司所述一致，公司与台州金控无关联关系。

(二) 融资租赁款产生的原因、交易背景以及会计处理方式。请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意见。

公司答复：

公司 2018 年度的内部原定目标任务为实现销售收入 100 亿元，根据公司 2018 年的规划目标及上半年业绩完成情况（订单快速增长，上半年销售收入 38 亿，同比增长 78%），为确保全年目标任务的顺利达成，急需增加融资渠道来补充流动资金，银行融资基本已经到达上限，增加授信额度的难度很大，且公司的负债结构之前主要是以短期借款为主。为了获取流动资金需求，改善负债结构和降低流动资金敞口风险，公司 2018 年逐步引入了长期借款性质的融资租赁业务，该业务系以公司的机器设备进行售后回租交易形成的融资租赁，具体明细如下：

融资租赁公司	租金总额 (万元)	租赁本金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租赁期间	实际利率 (%) [注]
远东宏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933.59	10,000.00	8,265.92	2018/04/16- 2020/10/16	6.25
紫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268.13	3,000.00	2,552.90	2018/07/07- 2021/06/30	6.49
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1,231.35	10,000.00	5,890.28	2018/08/31- 2021/08/31	10.33
安徽正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826.01	2,600.00	1,442.63	2018/12/03- 2021/12/03	9.57
安徽正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21.70	1,400.00	1,338.63	2018/12/03- 2021/12/03	9.57
合计	29,780.78	27,000.00	19,490.36		

[注]：本期新增融资租赁除了海尔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是以银行存款支付 10,000 万元，安徽正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银行存款支付 500 万元，其他均以 1 年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由于一年期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并未直接贴现，计算实际利率时未考虑贴现利率。

由于公司与租赁公司新签订租赁协议中均约定租赁到期时公司可以以 100 元进行购买，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第六条（二）：“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融资租赁规定。因此上述租赁方式属于融资租赁。

公司融资租赁业务会计处理方式如下：

1. 在租赁期开始日，收到融资租赁款，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

账价值，与租赁公司确定的固定资产价值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相应支付租赁公司保证金，作为其他应收款-融资租赁保证金；

2.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分摊金额计入财务费用；

3. 由于用于融资租赁抵押的固定资产形态及用途未发生任何改变，该部分固定资产依旧在剩余年限内每年按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资产折旧；

4. 租赁期内，按双方约定支付租金，相应减少长期应付款。

2018 年末，上述涉及融资租赁报表项目如下，其中：长期应付款-融资租赁款，未确认融资费用两项目合计贷方余额为 147,735,623.63 元，其中按到期时间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贷方金额为 91,755,963.92 元。

会计师审核意见：

1. 询问公司管理层本期新增融资租赁原因，并重新计算复核实际利率；

2. 取得并查看公司与各融资租赁公司签订的协议以及融资租赁相对应的的固定资产明细清单及卡片账，查看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3. 查看公司融资租赁方式的会计处理；

4. 查看融资租赁方式获取的筹集资金的银行账单及相应的银行承兑汇票；

5. 向各融资租赁公司独立发送询证函并已取得核对相符的回函。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融资租赁产生的原因及交易背景合理的，会计处理方法准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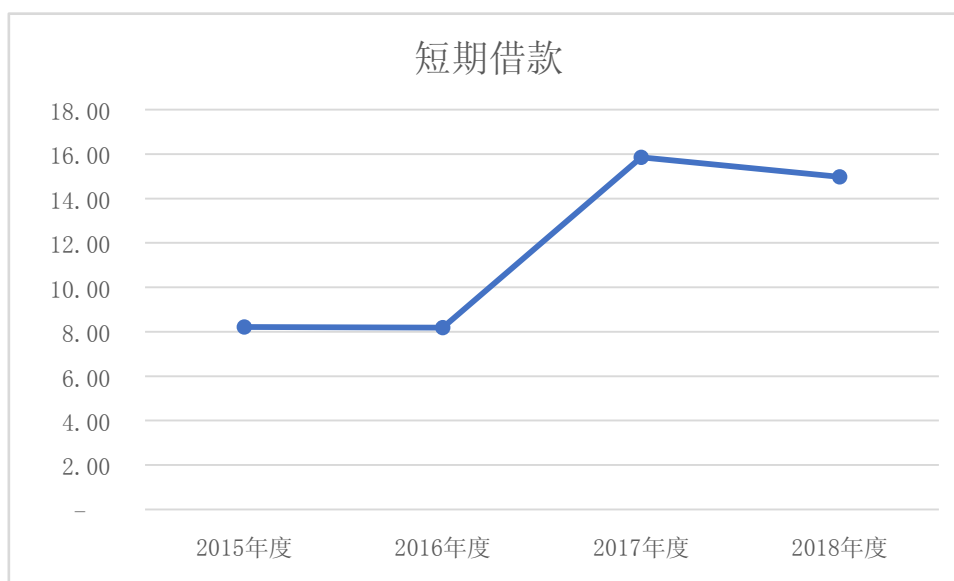
9、关于资产负债率。根据年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9.45%，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14.97 亿元，流动负债 30.39 亿元，但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2.94 亿元，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6.61 亿元。请公司结合短期借款规模、现金流情况等，分析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是否存在短期偿债风险以及相应的应对措施。

公司答复：

1. 短期借款规模、现金流情况

公司短期借款全部来源于银行渠道，借款类型为流动资金借款和贸易融资两大类，2015 年至 2018 年的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8.21 亿、8.19 亿、15.85 亿、14.97 亿，近两年借款余额保持在 15 亿左右，逐年变化况如下图所示：

货币单位：亿元



由上图可见，2017 年度银行贷款规模明显上升，较上年增长 93.53%，主要系：（1）2017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58.90%，受产品周期与销售周期影响，生产经营的周转资金需求增加，短期借款同比增加；（2）业务规模扩张，为满足生产需要，备货量增加，受行业结算方式影响，公司的供应商主要为液晶显示屏厂商及主板厂商等，一般要求公司采用前 TT、预付款、30 天-60 天远期信用证等结算方式，而公司对大客户给予的信用期普遍较长，一般为 60-90 天，由于公司给予客户的账期长于供应商给予公司的账期，公司营运资金需求增加，银行借款增加。2018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1.14%，营收保持稳定，短期借款较上年下降 5.55%，呈下降趋势，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用于偿还短期借款的现金流增加。

2. 短期偿债能力及应对措施

基于目前的公司状况，没有大的项目投资需要增加长期借款，故主要以补充流动资金、购买原材料等的短期借款为主。公司为合理规划偿还，同时做好应对措施将短期偿债风险降低在可控范围内，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1）公司短期借款到期时间均匀分布，不会出现集中到期压力，有利于提前做好还款筹备。

还款时间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11 月
还款金额 (亿元)	3.63	3.52	4.55	1.07	0.58	0.15	0.17	0.20	1.10

公司目前的短期借款为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在授信额度内，公司将借款归还之后，一般可保持银行续贷正常循环，资金循环使用。

报告期末公司内部授信额度总额 40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还有约 25 亿元未使用，仍有一定的融资空间。

(2) 2015-2018 各年资产负债率为：50.01%、55.00%、67.71%、69.45%，公司近年来一直处于高速扩张阶段，需要增加流动资金，是资产负债率提高的重要原因。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 69.45%，与行业平均水平相当，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在一个合理的范围，偿债能力与同行业相当。

同行业公司	兆驰股份	四川长虹	TCL 集团	深康佳	青岛海尔	海信电器
资产负债率 (%)	53.48	70.04	68.42	71.35	66.93	47.76

(3) 敦促关联方尽快还款占用资金，增加公司流动资金，提高偿债能力。

经公司自查，2018 年度公司关联方中新产业、中新国贸和浙江新世纪累计间接占用资金余额为 53,276.50 万元，其中本金 52,189.50 万元、资金占用费（暂定利息）为 1,087.01 万元；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4 月 26 日期间，公司关联方中新产业和中新国贸累计新增间接占用资金余额本金为 13,886.70 万元，中新产业和中新国贸承诺占用利息按年化 5.0025% 计算。公司敦促相关关联方尽快采取有效措施解决非经营性占用资金问题，并敦促控股股东及共同实际控制人尽快履行承诺完成股权转让事宜以解决非经营性占用资金问题，以增加公司流动资金，提高偿债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4) 针对应收账款占比较高的情况，公司重点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加大回款力度补充流动资金。

1) 将应收账款催收对象划分为正常催收、重点催收、专项催收，明确催收重要程度，并根据客户欠款情况、信用程度采用适当的催收方法。

2) 催收办法：

一是电话和网络催收。快捷便利，费用较低，可实时沟通。

二是信函件催收。发送催款通知单、对账联系邮件等，并与电话联系交替使用，取得对方的付款承诺，并跟踪其执行。

三是专人上门催收。对金额大、挂账时间久、逾期未付，在经电话、信函多次催收无效的情况下，需业务人员协同管理层的主要负责人一同上门催收。

四是委托法律机构催讨。经多次催收无效，必要时可以聘请律师、委托第三方催收机构或诉诸法律，维护公司利益。

3) 加强事后防范管理

一是加强日常性财务对账工作。财务每月与业务核对应收账款余额，提醒和督促业务及时催款；至少每一季度财务协同业务与客户进行核对账目，是提高其还款意识的重要途径，重视书面邮寄对账、派人对账工作。

二是加强对客户资信的管理。对客户资信程度的调查和分析评估，通过银行、同行业及社会中介等各种渠道，及时了解和掌握客户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等相关信息，以确定其是否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对客户的资信实行动态管理，对资信下降的客户实行担保和加强催收等预防和降低风险的措施；对资信差、长期拖欠款的客户必要时停止合作。

三是适当调整赊销额度。对账期较长、OA 结算方式的客户，设定可控的出货额度，无特殊情况不允许超额度出货，并对 OA 赊销客户做好中信保保险防范。

四是细化收款责任机制，责任到人，提升催款力度。

(5) 报告期末存货 10.26 亿，公司将努力提高存货周转率，盘活资金。

1) 做好常规备货，控制安全库存，减少存货积压。

2) 组织相关部门规划现有库存的清产核资，降低库存，提升周转率。

3) 在制品/完工成品尽快安排交货，及时变现。

四、关于财务信息

10、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公司近四年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期末余额整体呈上升趋势，由 2015 年的 9.20 亿元上升到 2018 年的 18.94 亿元，分别占当期营收的 26.56%、34.21%、36.28%、28.13%。2018 年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2.41 亿元，同比增加 391%。同时，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占比较为集中，近四年分别达 85.24%、71.52%、56.91%、65.60%。此外，报告期末公司对 1.70 亿元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予以终止确认。请公司：

(一) 区分境内和境外、结算方式、金额、信用政策、回款情况、周转率及天数、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公司上市后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以及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的原因；

公司答复：

2015-2018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根据地区分布统计表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地区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境 外	530,122.32	418,446.68	260,237.23	171,109.09
境 内	137,061.70	242,334.03	157,331.74	174,782.47
小 计	667,184.02	660,780.71	417,568.97	345,891.56

公司境外客户主要结算方式包括 L/C（信用证）、D/A（托收）、T/T（电汇）、O/A（赊销）等。公司根据客户合作关系、客户信用状况和信用记录等对不同的客户采取不同的结算方式。对于信用情况良好、与公司具有长期战略合作关系的大客户，公司一般采用 D/A、远期 L/C 和 O/A 方式结算，信用期通常在 30-90 天。对于合作时间较短，订单量相对较小的客户，公司主要采取 T/T 款到发货、L/C 方式结算，信用期通常在 30-60 天。境内客户主要结算方式为现汇和 3 个月或 6 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政策主要为月结 30-90 天。

2015-2018 年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分析见下表：

单位：次

公司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兆驰股份	3.28	3.16	3.11	3.46
海信电器	3.24	3.02	2.83	2.65
公司	3.12	3.46	3.56	4.40

2015-2018 年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对比分析见下表：

单位：天

公司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兆驰股份	109.91	113.93	115.84	104.00
海信电器	111.09	119.15	127.32	135.82
公司	115.26	104.10	101.14	81.77

2015-2017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的周转率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而 2018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 2018 年公司客户货款逾期金额较大，2018 年末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2.41 亿元。

公司产品属于消费电子产品，主要销往境内及北美洲、欧洲、大洋洲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公司销售产品具有季节性特征：欧美市场方面，主要的节日如感恩节、圣诞节、黑五等集中在第四季度，因此各品牌商、零售商等一般在四季度集中备货，以应对节日的购物热潮。此外，其他节日如复活节等也会引起产品的销售增加。相

较而言，境外销售每年第一和第二季度需求较少，属于行业淡季。国内市场方面，因为五一假期、十一黄金周、双十一网络促销、春节假期等因素，每年第三、第四季度是消费电子产品的销售旺季。

2015-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季度波动分析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季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一季度	173,390.24	25.76	71,160.38	10.69
二季度	205,197.68	30.49	140,736.98	21.15
三季度	191,376.11	28.43	200,481.11	30.12
四季度	103,148.92	15.32	253,162.34	38.04
合计	673,112.95	100.00	665,540.81	100.00

(续上表)

季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一季度	62,950.98	15.03	70,739.98	20.43
二季度	89,248.63	21.31	104,921.07	30.30
三季度	135,991.87	32.47	88,976.47	25.69
四季度	130,656.36	31.19	81,678.81	23.58
合计	418,847.85	100.00	346,316.33	100.00

公司 2015-2018 年末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净额与总资产、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净额	189,444.98	241,564.49
占总资产的比例	41.26%	52.12%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8.13%	36.28%

(续上表)

项 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净额	143,335.95	92,017.35
占总资产的比例	46.23%	33.88%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34.21%	26.56%
------------	--------	--------

2015-2018 年末，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净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呈先增加后减少的趋势。公司上市后的 2016 年、2017 年，由于收入规模增长较快，2016 年第四季度以及 2017 年第四季度销售额均较大，公司对大客户给予的信用期普遍较长，导致 2016 年末以及 2017 年末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余额大幅增加，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也较高。2018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系公司流动资金紧张，缺乏营运资金投入，供应商交货缓慢，最终导致产销量下降，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因此，2018 年末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金额较 2017 年末下降。

(二) 说明本期账龄超过一年以上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时间、交易对方、金额、内容以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存在收回风险、是否符合公司信用政策；

公司答复：

2018 年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账款主要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一年以上账龄应收账款金额	函证情况	函证结果	逾期原因及是否存在收回风险
HAIER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8,772.00	已发函	回函相符	与该客户的结算方式为 L/C90 天，应收账款已逾期，主要作为战略合作客户，为了维护关系，提高市场占有率，在信用政策执行上适当放宽。该公司系海尔集团的附属公司，目前经营正常，2018 年与公司有正常业务往来，2019 年 1-4 月回款 179.94 万美元，暂不存在收回风险。
CURTIS INTERNATIONAL LIMITED	3,542.67	已发函	回函相符	与该客户的结算方式为 L/C 即期，应收账款已逾期，逾期原因系该客户属于公司长期合作客户，公司为维护客户，催款力度不强。2018 年与公司有正常业务往来，2019 年 1-4 月该公司已回款 97.93 万美元，目前经营正常，暂不存在收回风险。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宁采购中心	3,383.27	实地走访	相符	应收账款余额系 2017 年对其销售产生，应收账款已逾期，对该客户进行实地走访，询问超信用期付款的原因，主要系对方公司 2018 年销售形势不好，资金紧张未及时进行付款。2019 年 1-4 月收到对方背书的 700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该公司系上市公司子公司，目前正常经营中，暂不存在收回风险。

Haier America Trading LLC	2,919.97	已发函	回函相符	与该客户的结算方式为 0/A90 天, 应收账款已逾期, 主要系作为战略合作客户, 为了适当提高市场占用率, 在信用政策执行上适当放宽。2019 年 1-4 月已回款 293.81 万美元, 该公司系海尔集团的附属公司, 目前经营正常, 暂不存在收回风险。
TEMPO (AUST) PTY LTD.	1,304.11	已发函	回函相符	与该客户的结算方式为 0/A30 天, 应收账款已逾期, 主要系对方 2018 年资金周转紧张。公司目前经营正常, 暂不存在收回风险。
肖军	1,273.59	已发函	回函相符	系对方目前资金周转紧张, 已对该客户发函询证, 对方回函确认, 暂不认为存在收回风险。
ELEKTA GULF	949.89	已发函	回函相符	与该客户的结算方式为 0/A30 天, 应收账款已逾期, 根据双方签订的还款协议, 对方承认目前资金周转紧张, 对方 2019 年拟按照还款协议进行回款, 2019 年 1-4 月已回款 7 万美元, 公司目前经营正常, 暂不存在收回风险。
沈阳东盛电子有限公司	624.46	已发函	回函相符	应收账款余额系 2017 年对其销售产生, 应收账款已逾期, 系对方目前资金周转紧张, 对方承诺 2019 年进行回款, 已对该客户发函询证, 对方回函确认, 暂不认为存在收回风险。
北京金飞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18.83	已发函	回函相符	应收账款余额系 2017 年对其销售产生, 应收账款已逾期, 系对方目前资金周转紧张, 对方承诺 2019 年进行回款, 已对该客户发函询证, 对方回函确认, 暂不认为存在收回风险。
王文波	246.05	已发函	回函相符	应收账款余额系 2017 年对其销售产生, 应收账款已逾期, 系对方目前资金周转紧张, 已对该客户发函询证, 对方回函确认, 暂不认为存在收回风险。
其他客户[注]	815.36			
合计	24,150.20			

[注]: 其他客户明细金额均较小, 比较分散, 因此汇总列式。

本期应收账款账龄超过一年以上的客户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分别说明近四年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前五名的基本情况, 包括欠款方名称、账龄、逾期情况、金额、相应款项回收进展、欠款方经营能力与财务情况, 以及是否与控股股东、实控人、公司及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答复:

1. 2015-2018 年末,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的基本情况如下:

(1) 2018 年末

货币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信用政策	逾期金额 [注]
		1年以内	1-2年		
客户一	40,759.35	40,759.35		L/C 90天 D/A 90天	6,921.34
HAIER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33,190.10	24,418.10	8,772.00	L/C 90天	22,940.11
Haier America Trading LLC	17,293.99	14,374.01	2,919.97	O/A 90天	14,878.90
客户二	16,521.20	16,521.20		O/A 30天	
CURTIS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300.25	6,757.58	3,542.67	L/C 即期	9,991.79
小计	118,064.90	102,830.25	15,234.65		54,732.14

(续上表)

单位名称	逾期原因	相应款项回收进展	欠款方经营能力与财务状况
客户一	与该客户的结算方式为 L/C90 天或 D/A90 天，应收账款已部分逾期，主要作为公司最大的战略合作客户，为了维护关系，提高市场占有率，在信用政策执行上适当放宽。	2019年1-4月已回款1,541万美元	该公司成立于2003年8月，是长期致力于显示类产品的美国品牌商。主营产品包含电视、监视器等显示产品。产品主要通过 Wal-Mart、Costco、Target 等连锁卖场销售，系美国消费类电子产品最大生产商之一，公司目前经营正常，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良好。
HAIER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与该客户的结算方式为 L/C90 天，应收账款已部分逾期，主要作为战略合作客户，为了维护关系，提高市场占有率，在信用政策执行上适当放宽。公司系海尔集团的子公司，公司目前经营正常，暂不存在收回风险。	2019年1-4月收回179.94万美元	该公司系海尔集团的附属公司，公司目前经营正常，暂不存在收回风险。
Haier America Trading LLC	与该客户的结算方式为 O/A90 天，应收账款已部分逾期，主要系作为战略合作客户，为了适当提高市场占有率，在信用政策执行上适当放宽。该公司系海尔集团的子公司，目前经营正常，暂不存在收回风险。	2019年1-4月收回293.81万美元	该公司系海尔集团的附属公司，公司目前经营正常，暂不存在收回风险。
客户二	无逾期。	2019年1月已回款3,059万美元	客户二是一家美国的世界性连锁企业，2018年在世界500强排行榜中排名第1位。
CURTIS INTERNATIONAL	与该客户的结算方式为 L/C 即期，应收账款已逾期，逾期原因系该客	2019年1-4月收回97.93万	该成立于20世纪80年代，总部位于加拿大多伦多，主营业务为生产

LIMITED	户属于公司长期合作客户,公司为维护客户,催款力度不强。2018年与公司有正常业务往来,目前经营正常,暂不存在收回风险。	美元	和销售消费类电子产品,包括视频系统、便携式及家庭式音箱、电话机、电视机、便携式播放器、小型冰箱、微波炉等消费电子产品。产品主要通过 Wal-Mart、Target、Bestbuy 等连锁卖场销售。 官方网站: www.curtisint.com 查询无异常。
---------	---	----	--

[注]: 近四年国外前五大客户的结算方式为 L/C (信用证)、D/A (托收)、O/A (赊销), 结算均以对方收到提单开始计算, 由于交单存在一定的周期, 考虑 1 个月的交单周期, 对国外客户的实际信用期均延长一个月统计, 其他年度同。

(2) 2017 年末

货币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信用政策	逾期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客户一	31,931.97	31,931.97		L/C 90 天 D/A 90 天	
HAIER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28,741.92	24,765.92	3,976.01	L/C 90 天	13,039.73
TONGFANG GLOBAL LTD	27,849.92	27,849.92		O/A 90 天	802.55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17,014.64	17,014.64		收到发票后 30 天收款	1,842.23
Haier America Trading LLC	15,363.73	15,363.73		O/A 90 天	4,785.02
小 计	120,902.19	116,926.18	3,976.01		20,469.53

(3) 2016 年末

货币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信用政策	逾期金额
		1 年以内	1-2 年		
HAIER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31,046.96	31,046.96		L/C 90 天	26,637.98
客户一	16,391.73	10,260.95	6,130.78	L/C 90 天 D/A 90 天	11,132.71
HAIER AMERICA TRADING LLC	16,017.63	16,017.63		O/A 90 天	
CURTIS INTERNATIONAL LIMITED	13,670.54	13,670.54		L/C 即期	11,797.10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9,750.66	9,750.66		收到发票后 30天收款	
小计	86,877.53	80,746.75	6,130.78		49,567.79

(4) 2015 年末

货币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信用政策	逾期金额
		1年以内	1-2年		
HAIER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35,191.33	35,191.33		L/C 90天	
客户一	23,558.65	11,951.22	11,607.44	L/C 90天 D/A 90天	19,205.70
CURTIS INTERNATIONAL LIMITED	12,710.85	12,710.84		L/C 即期	9,401.81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7,287.53	7,287.53		收到发票后 30天收款	2,181.94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2,988.06	2,988.06		收到发票后 30天收款	
小计	81,736.42	70,128.98	11,607.44		30,789.45

近四年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及董监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2. 2015-2018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前五名的基本情况如下：

(1) 2018 年末

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万元)	票据类别
远东宏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500.00	银行承兑汇票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4,421.97	银行承兑汇票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3,479.12	银行承兑汇票
紫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中新国际电子有限公司[注]	1,591.57	银行承兑汇票
小计	20,992.66	

[注]：中新国际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期末应收票据均系其将收到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公司用于支付向公司的采购款。

(2) 2017 年末

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万元）	票据类别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28,454.87	银行承兑汇票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6,750.36	[注 1]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323.11	银行承兑汇票
深圳市酷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409.10	银行承兑汇票
中新国际网视有限公司[注 2]	1,243.95	银行承兑汇票
小计	43,181.39	

[注 1]：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3,244.26 万元，期后已承兑，银行承兑汇票 3,506.10 万元。

[注 2]：中新国际网视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期末应收票据均系其将收到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公司用于支付向公司的采购款。

（3）2016 年末

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万元）	票据类别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17,680.11	银行承兑汇票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6,996.37	银行承兑汇票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756.30	银行承兑汇票
湖南苏宁先锋电子有限公司	721.77	银行承兑汇票
小计	31,154.55	

（4）2015 年末

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万元）	票据类别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478.28	银行承兑汇票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949.32	银行承兑汇票
三洋电子（东莞）有限公司	761.48	银行承兑汇票
小计	4,189.07	

近四年公司应收票据均未出现逾期未兑付情况，前五名应收票据除中新国际电子有限公司及中新国际网视有限公司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将收到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背书转让给公司用于支付向公司的采购款，其他应收票据明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及董监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上述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的出票人、对应交易背景、截至目前的回款情况、相关风险是否已全部转移、终止确认的依据是否充分、以及是否符合会计准则

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意见。

公司答复：

2018 年末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明细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应收票据出票人	应收票据终止确认金额	交易背景	当前票据到期情况 [注 1]	
			已到期金额	未到期金额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8,169.58	真实贸易交易	7,117.47	1,052.11
安徽正奇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425.00	融资租赁		2,425.00
宁波金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	融资租赁	1,500.00	
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	766.57	真实贸易交易	766.57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33.88	真实贸易交易	533.88	
成都新潮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494.01	真实贸易交易	494.01	
陕西海燕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400.00	真实贸易交易	400.00	
汇通达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10.00	真实贸易交易	210.00	
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200.00	真实贸易交易	200.00	
新疆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200.00	真实贸易交易		200.00
其他客户[注 2]	2,161.10	真实贸易交易	1,502.62	658.48
合计	17,060.14		12,724.55	4,335.59

[注 1]：当期票据到期情况系统统计截至 2019 年 5 月 13 日票据到期情况。

[注 2]：其他客户明细金额均较小，比较分散，因此汇总列式。

2018 年末，公司对 17,060.14 万元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予以终止确认，系该部分应收票据均为公司销售或融资租赁业务所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以上应收票据全部由国有四大银行及其他信用风险较小的商业银行承兑，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公司认为以上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满足终止确认条件，期末将其终止确认。截至目前，2018 年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尚未到期的 17,060.14 万元应收票据已到期金额 12,724.55 万元，尚未到期金额 4,335.59 万元。

会计师审核意见：

为核实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 获取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分账龄明细表，并与总账、明细账核对；
2. 对于大额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检查产生应收账款的销售业务的支持性文件（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据、签收单据、报关单、提单等），对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
3. 获取 2015 年-2018 年各季度公司的营业收入情况，结合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及收入确认明细，分析各年末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波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4. 结合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周转天数等指标，与公司以前年度指标、同行业同期相关指标对比分析，检查是否存在异常波动情况；
5. 获取主要客户销售政策明细，分析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的原因、检查收入确认到货款收回的时间间隔变化，核实信用政策是否发生变化，对各期末主要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是否处于信用期进行分析；
6. 测试主要客户的货款回收记录，抽取部分收款回单，核对回款单位与销售客户的名称是否一致，如存在第三方回款，核查第三方回款是否合理；
7. 获取并核实 2018 年末应收账款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具体明细，查看期后回款情况，并核实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8. 获取并核实近四年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前五名的基本情况，结合以前已取得的上述客户基本信息以及对新增境内客户通过“天眼查”或境外客户取得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对其出具的信用调查报告，核实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9. 对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及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对未回函实施替代程序；
10. 获取 2018 年末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明细，核实截至目前的是否存在退票、被追索或其他异常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1）2015 年-2018 年末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大幅增加、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主要系公司产品属于消费电子产品，且主要销往欧美市场，具有季节性特征，一般第三、第四季度为产品销售旺季，且公司上市后销售收入大幅增长，所以导致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余额大幅增加，具有合理性；（2）2018 年末，账龄超过 1 年以上应收账款主要系公司为了维护客户关系，适当放宽信用政策导致，公司与该等客户无关联关系，款项暂不存在收回风险；（3）近四年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前五名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及董监高无关联关系；（4）2018 年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为贴现或背书业务，在对已贴现或背书应收票据失去了控制且未承担追偿责任时已满足终止确认条件，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相关规定。

11、预付账款。2015 年-2018 年公司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8235 万元、4605 万元、8627 万元、7715 万元，其中 95%以上的预付款账龄在一年以内，近四年预付对象前五名占比分别为 85.48%、50.61%、60.84%、78.33%。请补充披露：

(一) 公司近四年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客户名称、金额、预付款项形成原因、账龄、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应当说明的关系，并说明公司向前述主体预付账款是否具备交易实质及进展：

公司答复：

2015-2018 年各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明细如下：

1. 2018 年末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万元)	占预付款余额 的比例 (%)	形成原因	账龄	是否关 联方
SHANGHAI SAMSUNG SEMICONDUCTOR COLTD	2,433.49	31.54	采购液晶面板	1 年以内	否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57.47	29.26	采购主板	1 年以内	否
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注]	643.94	8.35	采购液晶面板	1 年以内	否
浙江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417.50	5.41	采购主板	1 年以内	否
深圳品网科技有限公司	291.05	3.77	采购主板	1 年以内	否
合计	6,043.45	78.33			

[注]：受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已合并计算预付款期末余额。

2. 2017 年末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万元)	占预付款余额 的比例 (%)	形成原因	账龄	是否关 联方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95.97	28.93	采购主板	1 年以内	否
SHANGHAI SAMSUNG SEMICONDUCTOR COLTD	791.82	9.18	采购液晶面板	1 年以内	否
SPLendid ELECTRONICS (HK) LIMITED	670.37	7.77	采购液晶面板	1 年以内	否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659.53	7.65	采购主板	1 年以内	否
VIEWSTAR INT L CO, LIMITED	630.98	7.31	采购液晶屏	1 年以内	否
合计	5,248.67	60.84			

3. 2016 年末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万元)	占预付款余额 的比例 (%)	形成原因	账龄	是否关 联方
AYON PTY LIMITED	554.87	12.05	采购主板	1 年以内	否
南京徽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24.48	11.39	采购铁背板	1 年以内	否
DYNAMIC SECURITIES AND HOLDINGS INC	437.03	9.49	采购液晶面板	1 年以内	否
One-Red LLC	419.47	9.11	预付专利费	[注]	否
上海翔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95.21	8.58	采购示波器	1 年以内	否
合计	2,331.06	50.61			

[注]: 2016 年末预付 One-Red LLC 的期末余额 419.47 万元中, 账龄为 1 年以内的金额为 226.27 万元, 账龄为 1-2 年金额为 193.20 万元, 系预付 2017 及 2018 年度专利费。

4. 2015 年末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万元)	占预付款余额 的比例 (%)	形成原因	账龄	是否关 联方
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3,612.50	43.86	采购主板	1 年以内	否
EMDOOR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1,984.06	24.09	采购液晶屏	1 年以内	否
深圳市百氏源科技有限公司	665.26	8.08	采购电源适配器	1 年以内	否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0.24	5.47	采购主板	1 年以内	否
BAUMA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327.81	3.98	采购集成电路	1 年以内	否
合计	7,039.87	85.48			

公司近四年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除了 2016 年末预付 One-Red LLC 系预付专利使用费, 其他均系材料采购预付款, 其中: (1) 2016 年末预付南京徽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款项系根据客户订单, 公司向其采购材料预付采购款。但之后客户订单取消, 公司亦同时取消相应的材料采购订单; (2) 2018 年末预付 SHANGHAI SAMSUNG SEMICONDUCTOR COLTD 尚未完全交货; (3) 2018 年末预付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由于材料无法交货, 期后以银行承兑汇票重新背书给公司外。其他均已交货。

(二) 大额预付款依据的基础协议或约定、付款时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目前预付款项涉及相关事项的进展、是否履行交货义务。请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意见。

公司答复:

2015-2018 年末，公司主要预付款明细情况如下：

1. 2018 年末

单位名称	基础协议	目前预付款项涉及相关事项的进展	付款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否履行交货义务
SHANGHAI SAMSUNG SEMICONDUCTOR COLTD	额度内月结，额度外发货前 TT	尚未完全交付	是	尚未完全交付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货前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承兑期限：3 个月	已交付	是	是
南京中电熊猫平板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T/T in advance	由于材料无法交货，中电熊猫平板将银承汇票重新背书给公司 569.20 万元	是	否
浙江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发货前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承兑期限：3 个月	已交付	是	是
深圳品网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 30%定金，尾款到发货	已交付	是	是

2. 2017 年末

单位名称	基础协议	目前预付款项涉及相关事项的进展	付款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否履行交货义务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货前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承兑期限：3 个月	已交付	是	是
SHANGHAI SAMSUNG SEMICONDUCTOR COLTD	额度内月结，额度外发货前 TT	已交付	是	是
SPLENDID ELECTRONICS (HK) LIMITED	即期 L/C T/T	已交付	是	是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款到发货	已交付	是	是
VIEWSTAR INT L CO, LIMITED	T/T in advance	已交付	是	是

3. 2016 年末

单位名称	基础协议	目前预付款项涉及相关事项的进展	付款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否履行交货义务
AYON PTY LIMITED	款到发货	货物已交付	是	是
南京徽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月结 60 天	因客户订单取消，公司同时取消对应材料采购	是	否
DYNAMIC SECURITIES AND HOLDINGS INC	款到发货	已交付	是	是
One-Red LLC	一次性支付	专利费用按照使用年限摊销	是	是
上海翔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预付 50%，交付及开	已交付	是	是

	票后支付 45%，验收 支付 5% 质量保证金			
--	----------------------------	--	--	--

4. 2015 年末

单位名称	基础协议	目前预付款项涉及相关事项的进展	付款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否履行交货义务
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发货前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期限：3 个月	已交付	是	是
EMDOOR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预付 30% 定金，尾款到发货	已交付	是	是
深圳市百氏源科技有限公司	月结 30 天	已交付	是	是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货前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期限：3 个月	已交付	是	是
BAUMA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款到发货	已交付	是	是

2015-2018 年末，公司大额预付款余额均已履行审批程序，公司采购付款的审批程序为：由采购员提出付款申请，经采购经理（总监）审批，交由会计人员核对采购合同、供应商账面和申请付款数据的正确性和真实性，再由财务总监复核，复核完毕后交由董事长或总经理签字，由出纳付款并登记现金和银行存款日记账。

会计师审核意见：

为核实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 获取预付账款明细及账龄分析表，并与总账及明细账核对；
2. 获取公司管理层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业务规则中关于关联方认定标准编制的关联方清单；
3. 通过“天眼查”查看主要供应商的工商资料，了解该等公司的股东构成、法定代表人、高管人员构成等情况，并检查与公司关联方清单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4. 检查各期末大额预付款项余额相应的采购合同及付款单据，付款申请单及相应的审批程序；
5. 比较分析各年度预付款项余额、累计发生额、账龄是否符合商业逻辑；
6. 对主要预付款项进行函证、检查期后到货情况。

经核查，我们认为：（1）公司近四年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2）上述预付款项对应的基础协议虽未明确具体预付金额，但符合基

础协议先预付条款规定。付款时亦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程序。

12、存货。公司 2015 年至 2018 年存货余额分别为 4.88 亿元、7.64 亿元、11.64 亿元、10.26 亿元，上市后存货大幅上涨，主要为原材料，各期占比在 50%-70%之间。2015 年至 2018 年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余额 694 万元、1098 万元、2023 万元、3406 万元。请补充披露：

(一) 原材料的主要构成、采购方、采购与使用计划的匹配性、占比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答复：

1. 2015-2018 年末原材料的主要构成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液晶面板	54,992.83	74.05	38,613.78	63.79	37,448.58	78.28	20,607.07	70.92
主板	3,254.00	4.38	2,831.27	4.68	1,630.29	3.41	1,244.00	4.28
结构件	2,761.91	3.72	2,729.39	4.51	1,713.76	3.58	1,741.81	5.99
其他	13,253.56	17.85	16,353.72	27.02	7,046.85	14.73	5,462.73	18.81
合计	74,262.30	100.00	60,528.16	100.00	47,839.48	100.00	29,055.61	100.00

2. 2015-2018 年度，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方

(1) 2015-2018 年度，液晶面板主要供应商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液晶面板供应商	采购额			
	2018 年度	占比全年采购 (%)	2017 年度	占比全年采购 (%)
BOE TECHNOLOGY (HK) LIMITED	163,531.11	47.60	123,955.84	31.16
PANDA LCD TECHNOLOGY (HONG KONG) COLIMITED	23,912.59	6.96	46,455.40	11.68
SYNTECH ASIA LIMITED	19,761.15	5.75	14,447.87	3.63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17,734.19	5.16	36,293.81	9.12
Innolux Corporation	15,039.09	4.38	3,375.75	0.85
SHANGHAI SAMSUNG SEMICONDUCTOR COLTD	11,698.72	3.41	27,407.04	6.89

深圳前海茂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9,594.45	2.79	14,161.55	3.56
To-Top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9,082.41	2.64	17,272.54	4.34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074.13	0.60	13,730.55	3.45
TOTEK CHINA COMPANY LIMITED	3,675.64	1.07	8,019.32	2.02
合计	276,103.48	80.37	305,119.67	76.71

续上表

液晶面板供应商	采购额			
	2016 年度	占比全年 采购 (%)	2015 年度	占比全年 采购 (%)
BOE TECHNOLOGY (HK) LIMITED	59,908.65	26.49	54,510.27	31.04
PANDA LCD TECHNOLOGY (HONG KONG) COLIMITED	15,223.98	6.73	1,695.46	0.97
SYNTECH ASIA LIMITED	14,955.07	6.61	17,793.58	10.13
青岛海尔多媒体有限公司	18,927.60	8.37	1,281.00	0.73
SHANGHAI SAMSUNG SEMICONDUCTOR COLTD	23,660.63	10.46	5,220.56	2.97
深圳前海茂佳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8,309.51	3.67		
To-Top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11,180.48	4.94	100.41	0.06
合肥鑫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367.70	5.03	17,379.51	9.9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10,176.47	4.5	21,462.99	12.22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8,593.38	3.8	24,820.00	14.13
合计	182,303.47	80.62	144,263.78	82.15

(2) 2015-2018 年度，主板主要供应商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主板供应商	采购额			
	2018 年度	占比全年 采购 (%)	2017 年度	占比全年 采购 (%)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430.92	44.21	33,791.77	40.53
浙江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3,539.08	16.89	8,141.77	9.77
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3,545.33	4.25
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10,852.25	13.54	13,206.47	15.84
沈阳同方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3,547.89	4.43		

深圳市嘉润源电子有限公司	2,289.34	2.86	773.14	0.93
同方计算机有限公司	1,605.15	2.00	5,984.24	7.18
合计	67,264.63	83.94	65,442.72	78.50

续上表

主板供应商	采购额			
	2016 年度	占比全年 采购 (%)	2015 年度	占比全年 采购 (%)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934.92	39.58	12,485.12	43.37
EMDOOR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19,728.12	31.32		
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4,996.76	7.93	6,107.21	21.21
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3,452.86	5.48	25.88	0.09
TCL 海外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1,493.48	2.37	2,687.26	9.33
东莞市奥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4.43	0.25	2,241.94	7.79
合计	54,760.57	86.93	23,547.41	81.79

3. 2015-2018 年主要材料采购与使用计划的匹配性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数量	波动率	数量	波动率	数量	波动率	数量
电视显示屏采购量(块)	6,164,267	5.17%	5,861,330	48.50%	3,947,144	13.83%	3,467,452
电视显示屏耗用量(块)	5,954,131	2.65%	5,800,437	56.11%	3,715,606	12.32%	3,308,126
电视主板采购量(块)	6,214,310	0.98%	6,153,729	63.43%	3,765,341	10.87%	3,396,169
电视主板耗用量(块)	6,128,446	0.80%	6,079,946	62.80%	3,734,570	11.79%	3,340,699
电视显示屏耗用比	96.59%		98.96%		94.13%		95.41%
电视主板耗用比	98.62%		98.80%		99.18%		98.37%
笔记本电脑显示屏采购量(块)	632,462	15.47%	547,737	14.36%	478,945	914.84%	47,194
笔记本电脑显示屏耗用量(块)	758,824	72.66%	439,494	0.94%	435,406	829.32%	46,852
笔记本电脑主板采购量(块)	722,658	58.13%	457,016	-3.23%	472,272	628.37%	64,840
笔记本电脑主板耗用量(块)	747,334	63.23%	457,855	4.12%	439,740	615.23%	61,482
笔记本电脑显示屏耗用比	119.98%		80.24%		90.91%		99.28%
笔记本电脑主板耗用比	103.41%		100.18%		93.11%		94.82%

公司 2015-2018 年, 主要材料采购耗用比均比较高, 采购与使用计划是匹配的, 各期末原材料占比较大主要系公司基本采用 ODM 经营模式, 一般根据订单安排备货

及生产，因此存货构成明细中原材料占比金额较大。

(二) 结合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各期存货周转次数的变化和合理性；

公司答复：

2015-2018 年度，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对比如下：

单位：次

公司名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兆驰股份	7.28	6.16	5.87	6.13
海信电器	8.87	8.14	8.12	8.00
公司	5.62	6.27	6.17	7.14

2015-2017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同是 ODM 经营模式的兆驰股份，但低于品牌销售商海信电器，公司 2016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15 年有所下降，主要系 2016 年下半年公司的订单大幅增加，为满足生产过程中材料需求，以及避免受下一年度采购价格上涨影响的风险，公司期末增加材料采购，2016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15 年末余额增长 56.58%，2016 年度营业成本较 2015 年度增长 21.58%，存货余额的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成本的增长幅度导致 2016 年存货周转率下降；2017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16 年略有上升，主要系公司 2017 年销售形式较好，从国内、国外、线上、线下多维市场实现全方位接单，国内外销售额显著增加，从而营业成本的增长幅度略高于存货余额的增长幅度。而公司 2018 年存货周转率较 2017 年下降明显，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 2018 年下半年公司流动资金紧张，缺乏营运资金投入，部分供应商交货缓慢，导致产销量下滑，部分客户的订单延迟交货，导致 2018 年存货周转率下降。

(三) 各期成本结转、成本计算是否及时、准确、存货结构是否与业务发展相匹配，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重大差异，以及上市后存货余额增幅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答复：

公司生产成本以每个订单的生产批号作为核算对象，根据每一批次订单归集和分配成本，因此，在期末核算成本时，直接根据相应已确认收入的订单批号直接结转该批号项下的成本，计入当期营业成本。公司产品成本的构成主要包括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采购成本是由生产所使用或消耗

的原材料的采购成本，即直接材料成本；加工成本由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其中直接人工是指在生产产品过程中直接从事产品生产的工人及生产辅助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制造费用是指为生产产品而发生的各项间接费用，包括生产部门（生产车间）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折旧费、办公费、燃料动力、运输费、车间维护修理费、机物料消耗等。

2015-2018 年度，公司各期成本核算方式未发生变更，成本结转、成本计算及时、准确，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5-2018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构成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在途物资	861.38	0.81	733.08	0.62	2,381.23	3.07	33.23	0.07
原材料	74,262.30	70.02	60,528.16	51.08	47,839.48	61.7	29,055.61	58.69
在产品	13,521.78	12.75	26,106.17	22.03	7,682.87	9.91	7,107.41	14.36
库存商品	17,406.34	16.41	31,117.98	26.26	19,574.38	25.25	13,243.89	26.75
委托加工物资					54.46	0.07	68.53	0.14
合计	106,051.80	100.00	118,485.39	100.00	77,532.42	100.00	49,508.67	100.00

公司基本采用 ODM 经营模式，一般根据订单安排备货及生产，因此存货构成明细中原材料占比金额较大，与公司的业务发展相匹配，公司上市后存货余额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产销规模大幅增长，相应各期末备货的原材料大幅增加，期末尚未完工半成品以及已完工入库产成品亦增加，上市后存货余额增幅较大是合理的。

（四）结合公司相应年度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同行业公司情况，综合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及依据。请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意见。

公司答复：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为：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公司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及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如下：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生产领用并实现销售及处理销售材料结转相应原材料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生产完工并销售结转相应在产品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产品零售价格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销售库存商品结转相应产成品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2015-2018 年末，公司各年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期末 可比公司	2018. 12. 31			2017. 12. 31		
	存货余额	跌价准备	占比	存货余额	跌价准备	占比
兆驰股份	133,610.61	8,411.60	6.30%	184,290.12	7,748.56	4.20%
海信电器	352,782.73	5,143.25	1.46%	323,104.56	4,112.43	1.27%
公司	102,644.97	3,406.83	3.32%	116,462.17	2,023.23	1.74%

续上表

期末 可比公司	2016. 12. 31			2015. 12. 31		
	存货余额	跌价准备	占比	存货余额	跌价准备	占比
兆驰股份	111,113.62	5,486.66	4.94%	104,225.82	5,080.85	4.87%
海信电器	373,893.18	5,539.58	1.48%	280,055.55	6,227.21	2.22%
公司	76,433.72	1,098.71	1.44%	48,814.04	694.63	1.42%

2015-2016 年，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系公司基本采用 ODM，一般根据订单安排备货及生产，公司主要客户毛利率均为正数，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较低，公司存货跌价准备主要系生产过程中无法正常领用生产的原材料，部分客户取消订单或其他原因形成的积压库存。公司 2018 年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高于其他年度，高于同行业公司海信电器，主要系 2017 年度公司增加自有品牌推广及备货，而 2018 年度自有品牌销售未达预期，自有品牌库存增加，公司对 2018 年末库存商品根据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另外，由于 2018 年下半年自有公司流动资金紧张，供应商交货缓慢，部分订单未能及时交付，积压的原材料增加，公司计提的原材料的跌价准备增加。

会计师审核意见:

为核实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 取得近四年期末原材料明细清单,从数量、单价、金额、类别上分析期末原材料的波动情况;

2. 分析主要原材料年度采购情况、核查采购合同、入库单、核对采购数量、单价合理性;

3. 获取主要原材料液晶面板、主板等各期初期末库存情况、生产领用数量、完工产成品数量以及当期销售数量进行匹配分析;

4. 对主要原材料、产成品实施结转计价测试,获取公司各月生产成本核算明细表,核对抽查部分月份成本核算准确性;

5. 获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已披露的年度报告,与公司对比分析存货周转率、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比例等;

6. 获取各年末存货库龄明细及各仓库分类明细,结合存货监盘,对存货外观进行检查,以了解是否存在破损、陈旧、过时的存货,是否存在减值;

7. 获取存货跌价准备明细表,并与总账数和明细账合计数核对是否相符,复核存货跌价准备性;

8. 根据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测试方法,检查年末结存的库存商品的单位成本或售价波动,查看对应销售合同,比较销售单价与产品单位成本,核实期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经核查,我们认为:(1)公司上市后存货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产销规模大幅增长,存货备货增加,采购与使用计划是匹配的,原材料占比较大是合理的;(2)公司各期存货周转次数的变化与同行业相比是合理的;(3)公司各期成本结转准确,存货的结构与公司业务发展相匹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4)期末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金额准确。

13、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公司 2015 年-2018 年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 3.35 亿元、7.01 亿元、11.91 亿元、9.97 亿元,其中材料款各期占比 90%以上,其余为部分工程设备款;近四年应付票据整体呈大幅增长趋势,其中 2018 年期末余额 3.58 亿元,同比增长 32.27%。请补充披露:

(一) 结合近年来在建工程进展情况等详细说明应付账款大幅增加的具体原

因、应付材料款、应付工程设备款的具体构成和形成原因；

公司答复：

1. 结合近年来在建工程进展情况等详细说明应付账款大幅增加的具体原因
2015-2018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项 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材料款	93,179.74	114,590.01	67,100.69	30,970.34
工程设备款	5,110.67	3,226.54	1,585.39	1,898.05
其他	1,415.78	1,285.95	1,424.78	633.34
合 计	99,706.19	119,102.49	70,110.86	33,501.72

2015-2018 年，公司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1) 2018 年

货币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年产 400 万台平板电视扩产项目	37,546.01 万元	88,240,897.33	49,675,292.38	137,916,189.71		
TV 生产流水线改造	322 万元	3,220,578.02		3,220,578.02		
小 计		91,461,475.35	49,675,292.38	141,136,767.73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年产 400 万台平板电视扩产项目	[注]	100.00				募集资金
TV 生产流水线改造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小 计						

[注]：工程累计投入金额包含未通过在建工程科目核算的购买募投项目用地 3,530.74 万元，以及可用于该项目相关的材料、水电费、设备检测费等铺底流动资金 14,496.51 万元，因此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已超 100%。

(2) 2017 年

货币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年产 400 万台平板电视扩产项目	37,546.01 万元	8,744,259.49	173,388,167.68	93,891,529.84		88,240,897.33

TV 生产流水线改造	322 万元	2,540,578.02	680,000.00			3,220,578.02
小 计		11,284,837.51	174,068,167.68	93,891,529.84		91,461,475.35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400 万台平板电视扩 产项目	84.45	84.45				募集资金
TV 生产流水线改造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小 计						

(3) 2016 年

货币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 减少	期末数
西厂区厂房扩建工程	3,322 万元	29,002,217.08	5,106,641.47	34,108,858.55		
消防工程	1,460 万元	12,503,442.47	1,538,596.17	14,042,038.64		
宿舍食堂工程	865 万元	6,355,000.00	378,456.83	6,733,456.83		
年产 400 万台平板电 视扩产项目[注 1]	37,546.01 万元	47,169.81	8,697,089.68			8,744,259.49
TV 生产流水线改造	322 万元		2,540,578.02			2,540,578.02
小 计		47,907,829.36	18,261,362.17	54,884,354.02		11,284,837.51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 率(%)	资金来源
西厂区厂房扩建工程	102.68	100.00				自有资金
消防工程	96.18	100.00				自有资金
宿舍食堂工程[注 2]	77.84	100.00				自有资金
年产 400 万台平板电视 扩产项目	11.46	11.46				募集资金
TV 生产流水线改造	78.90	78.90				自有资金
小 计						

[注 1]：年产 400 万台平板电视扩产项目上期实际已发生 3,530.46 万元，其中购买募投项目土地 3,525.74 万元已转入无形资产。

[注 2]：宿舍食堂预算 865 万元，实际投入 673.35 万元，系在实际施工过程中，企业在工

程设施结构、材料、装修等方面都做了适当的调整。

(4) 2015 年

货币单位：元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西厂区厂房扩建工程	3,322 万元		29,002,217.08			29,002,217.08
消防工程	1,460 万元	6,220,707.00	6,282,735.47			12,503,442.47
宿舍食堂工程	865 万元	2,100,000.00	4,255,000.00			6,355,000.00
制造执行系统	400 万元	432,750.00	2,041,526.03			2,474,276.03
年产 400 万台平板电视扩产项目	37,546.01 万元		47,169.81			47,169.81
十万级无尘车间	800 万元	3,586,943.67		3,586,943.67		
在安装设备		16,700,088.28	13,924,143.89	30,624,232.17		
小 计		29,040,488.95	55,552,792.28	34,211,175.84		50,382,105.39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西厂区厂房扩建工程	87.30	87.30				自有资金
消防工程	85.64	85.64				自有资金
宿舍食堂工程	73.47	73.47				自有资金
制造执行系统	61.86	61.86				自有资金
年产 400 万台平板电视扩产项目	9.40	9.40				募集资金
十万级无尘车间	94.57	100.00				自有资金
在安装设备						自有资金
小 计						

2017 年末应付工程设备款较 2016 年末增加 1,641.15 万元,主要系募投项目“年产 400 万台平板电视扩产项目”2017 年度新增投入 17,338.82 万元,该项目进度从 2016 年末 11.46%提高到 2017 年末 84.45%,主要设备采购合同约定设备验收后一定期限内付款以及合同总价款 5%作为质量保证金。

2018 年末应付工程设备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1,884.13 万元,主要系募投项目“年产 400 万台平板电视扩产项目”已于 2018 年 3 月末完工,主要工程施工合同约定按工程结算总价的 5%作为工程质保金,质保期为 2 年。

2. 应付材料款、应付工程设备款的具体构成和形成原因

(1) 2015-2018 年末,公司应付材料款主要类别具体构成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类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液晶屏	29,075.65	39,702.84	26,284.32	9,530.84
结构件	18,668.47	20,642.96	15,093.61	7,898.06
主板	2,816.60	4,806.46	212.25	114.71
其他	42,619.03	49,437.75	25,510.52	13,426.73
合计	93,179.74	114,590.01	67,100.69	30,970.34

2015-2017 年末，公司应付材料款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上市后，销售规模大幅增加，相应采购规模也大幅增加，公司与部分主要供应商形成战略合作或其他供应商放宽付款条件，公司采购付款周期相应延长，应付材料款大幅增长；2018 年末应付材料款余额较 2017 年末下降，主要系公司 2018 年下半年，公司流动资金紧张，2018 年第四季度销售额较 2017 年第四季度大幅减少，公司第四季度采购材料也减少，因此 2018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低于 2017 年末。

(2) 2015-2018 年末，公司应付工程款主要类别具体构成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类别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工程款	3,402.43	1,282.88	954.72	1,589.37
设备款	1,708.24	1,943.66	630.67	308.67
合计	5,110.67	3,226.54	1,585.39	1,898.05

2015 年末应付工程款主要系 MID 扩建工程、宿舍食堂工程以及消防工程等；2017 年末及 2018 年末应付工程款主要系应付年产 400 万台平板电视扩产项目以及西厂区扩建工程尾款及工程质保金；2017 年末及 2018 年末应付设备款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募投项目陆续投产，购入设备增加，应付设备尾款及质量保证金增加。

(二) 2015 年-2108 年前五名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对象的具体名称、金额、采购模式、形成原因、付款期限、关联关系、票据状态。请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意见。

公司答复：

1. 2015-2018 年末，公司前五名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1) 2018 年末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采购模式	形成原因	付款期限	关联关系
-------	--------	------------	------	------	------	------

BOE TECHNOLOGY (HK) LIMITED	24,322.23	24.39	订单式采购	采购液晶屏	30-60 天	无
PANDA LCD TECHNOLOGY (HONG KONG) COLIMITED	3,866.04	3.88	订单式采购	采购液晶屏	30 天	无
台州伟昌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3,281.30	3.29	订单式采购	采购背板	90-120 天	无
浙江黄岩沿江模具有限公司	2,389.59	2.40	订单式采购	采购后壳	30-60 天	无
高路普国际有限公司	2,295.69	2.30	订单式采购	采购集成电路	货到付款	无
合计	36,154.85	36.26				

(2) 2017 年末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采购模式	形成原因	付款期限	关联关系
BOE TECHNOLOGY (HK) LIMITED	27,094.74	22.75	订单式采购	采购液晶屏	30-60 天	无
PANDA LCD TECHNOLOGY (HONG KONG) COLIMITED	8,055.53	6.76	订单式采购	采购液晶面板	30 天	无
东莞市皖中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5,644.72	4.74	订单式采购	采购背板	60-90 天	无
安徽芯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32.61	2.80	订单式采购	采购背板	60-90 天	无
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3,312.88	2.78	订单式采购	采购主板	30-90 天	无
合计	47,440.48	39.83				

(3) 2016 年末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采购模式	形成原因	付款期限	关联关系
BOE TECHNOLOGY (HK) LIMITED	12,033.97	17.16	订单式采购	采购液晶屏	30-60 天	无
东莞市皖中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4,131.30	5.89	订单式采购	采购背板	60-90 天	无
PANDA LCD TECHNOLOGY (HONG KONG) COLIMITED	3,490.22	4.98	订单式采购	采购液晶屏	30 天	无
安徽芯瑞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70.36	3.95	订单式采购	采购背板	60-90 天	无
SHANGHAI SAMSUNG SEMICONDUCTOR COLTD	2,507.85	3.58	订单式采购	采购液晶屏	45 天	无
合计	24,933.70	35.56				

(4) 2015 年末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比例(%)	采购模式	形成原因	付款期限	关联关系
BOE TECHNOLOGY (HK) LIMITED	5,142.45	15.35	订单式采购	采购液晶屏	30-60 天	无
合肥鑫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717.50	8.11	订单式采购	采购液晶屏	30-60 天	无
浙江黄岩永宁塑料模具有限公司	1,501.30	4.48	订单式采购	采购前壳组件	60-90 天	无

浙江大雄模业有限公司	1,428.76	4.26	订单式采购	采购底座	90-120天	无
安徽芯瑞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26.26	3.36	订单式采购	采购背板	60-90天	无
合计	11,916.27	35.56				

公司 2015-2018 年末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明细均系正常的采购业务产生的，公司与上述供应商明细均无关联关系。

2. 2015-2018 年末，公司前五名应付票据的明细如下：

(1) 2018 年末

供应商名称	金额 (万元)	占期末 余额比 例 (%)	采购模式	形成原因	付款期限	关联 关系	票 据 状 态[注 2]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92.01	19.76	订单式采购	采购主板	先款后货 [注 1]	无	结束已 结清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03.50	6.14	订单式采购	采购纸箱	90-120天	无	结束已 结清
东莞市皖中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1,747.00	4.87	订单式采购	采购背板	60-90天	无	结束已 结清
浙江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510.11	4.21	订单式采购	采购主板	先款后货 [注 1]	无	结束已 结清
沈阳同方多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1,446.12	4.03	订单式采购	采购主板	先款后货	无	结束已 结清
合计	13,998.74	39.01					

[注 1]：供应商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在合同条款中规定付款方式为银行承兑汇票，下同。

[注 2]：截至 2019 年 7 月 2 日，2018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前五明细均已正常到期承兑。

(2) 2017 年末

供应商名称	金额 (万元)	占期末 余额比 例 (%)	采购模式	形成原因	付款期限	关联 关系	票 据 状态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91.66	53.40	订单式采购	采购主板	先款后货	无	结束已 结清
浙江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4,855.35	17.89	订单式采购	采购主板	先款后货	无	结束已 结清
森林包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60.67	5.75	订单式采购	采购纸箱	90-120天	无	结束已 结清
东莞市美士富实业有限公司	611.00	2.25	订单式采购	采购壁挂件	60-90天	无	结束已 结清
浙江大雄模业有限公司	593.00	2.19	订单式采购	采购底座	90-120天	无	结束已 结清

合计	22,111.68	81.48					
----	-----------	-------	--	--	--	--	--

(3) 2016 年末

供应商名称	金额 (万元)	占期末 余额比 例 (%)	采购模式	形成原因	付款期限	关联 关系	票据 状态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57.78	41.69	订单式采购	采购主板	先款后货	无	结束已 结清
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分公司	2,366.35	16.02	订单式采购	采购主板	先款后货	无	结束已 结清
东台市东源电器有限公司	914.56	6.19	订单式采购	采购喇叭组	90-120 天	无	结束已 结清
东莞市美士富实业有限公司	849.52	5.75	订单式采购	采购壁挂件	60-90 天	无	结束已 结清
台州森林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515.68	3.49	订单式采购	采购纸箱	90-120 天	无	结束已 结清
合计	10,803.89	73.14					

(4) 2015 年末

供应商名称	金额 (万元)	占期末 余额比 例 (%)	采购模式	形成原因	付款期限	关联 关系	票据 状态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60.15	32.43	订单式采购	采购主板	先款后货	无	结束已 结清
深圳市亿道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3,200.00	19.36	订单式采购	采购主板	先款后货	无	结束已 结清
深圳市金锐显数码科技有限公 司东莞分公司	1,731.06	10.47	订单式采购	采购主板	先款后货	无	结束已 结清
安徽芯瑞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66.76	4.64	订单式采购	采购背板	60-90 天	无	结束已 结清
南京徽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61.86	4.00	订单式采购	采购背板	60-90 天	无	结束已 结清
合计	11,719.83	70.90					

公司 2015-2018 年末前五名的应付票据明细均系正常的采购业务产生的，公司与上述供应商明细均无关联关系，应付票据均系公司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均无违约情况。

会计师审核意见：

为核实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 获取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的明细表、款项性质，比较分析各期初期末的波动

情况；

2. 询问采购部负责人主要供应商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的波动情况，获取主要供应商付款条件统计表；

3. 获取主要供应商采购合同，核实付款方式及期限是否与各期末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匹配；

4. 获取主要工程施工合同及设备采购合同，询问或实地查看工程进展情况、设备到货情况等，核实各期末主要应付工程设备款的合理性及准确性；

5. 对新增主要供应商通过“天眼查”查看工商资料，了解该等公司的股东构成、法定代表人、高管人员构成等情况，并检查与公司关联方清单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6. 取得各期末应付票据明细及相应的银行承兑协议，并取得银行询证函回函核对确认；

7. 对主要供应商进行函证，取得回函并评价函证结果。

经核查，我们认为：（1）公司上市后，随着募投项目的投入以及公司订单和生产规模的扩大，且与供应商合作的进一步加深，部分供应商适当放宽了公司的付款条件，导致应付账款余额增加；另外，由于销售和生产规模进一步扩大，新增供应商增加，且该等供应商主要付款方式为先货后款，基本在收货后 60-120 天内付清，亦导致应付账款余额增加；（2）2015 年-2108 年前五名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对象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14、研发费用。公司 2015 年-2018 年研发支出分别为 1.18 亿元、1.42 亿元、2.25 亿元、2.46 亿元，除 2015 年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达 72.02%外，其余年份均予以费用化。2018 年公司研发人员 363 位，占总人数的 17.66%，硕士及以上学历人数 5 人。请补充披露：

（一）近四年来研发费用的明细及研发投入的主要考虑以及大幅增长的原因；

公司答复：

2015-2018 年，公司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直接材料	16,975.06	18,390.88	10,503.49	8,922.40
直接人工费	5,127.13	3,485.15	3,302.33	2,598.15

设计费	1,639.34	22.65	10.21	
折旧及摊销	465.32	318.44	264.15	205.49
检验费	351.54	278.79	114.75	57.26
其他	47.43	84.94	41.64	22.34
合计	24,605.82	22,580.85	14,236.57	11,805.64

由于消费电子产品更新换代迅速、需求多元化，公司考虑市场需求，为持续创新，对研发投入逐年增加。公司根据研发项目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预期贡献来决定其研发投入，同时考虑相关研发项目是否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是否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二) 公司研发费用资本化和费用化的依据和会计处理，以及 2015 年大比例资本化但后三年全部费用化的原因；

公司答复：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 2015-2018 年度研发费用实际入账均全部费用化，而 2015 年年度报告列示的资本化金额，属于披露错误。2015 年公司研发费用不满足资本化的条件，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中已费用化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而 2015 年年度报告填列了资本化金额，属披露错误。

(三) 公司对研发人员年的界定方式、人员构成、研发投入取得的成果、及对公司本期和未来经营发展的贡献。请年审会计师核实并发表意见。

公司答复：

1. 研发人员的界定方式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有关问题的公

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97 号）规定，研究开发人员的范围：企业直接从事研发活动人员包括研究人员、技术人员、辅助人员。研究人员是指主要从事研究开发项目的专业人员；技术人员是指具有工程技术、自然科学和生命科学中一个或一个以上领域的技术知识和经验，在研究人员指导下参与研发工作的人员；辅助人员是指参与研究开发活动的技工。

企业外聘研发人员是指与本企业签订劳务用工协议（合同）和临时聘用的研究人员、技术人员、辅助人员。”

研究开发人员的聘用形式，既可以是本企业的员工，也可以是外聘，包括劳务派遣等形式。外聘研发人员包括与本企业签订《劳务用工协议》（合同）和临时聘用的研究开发人员、技术人员、辅助人员，辅助人员不包括为研发活动从事后勤服务的人员。

2. 2018 年公司研发人员分学历构成

公司 2018 年研发人员 363 人，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 3 人，本科及大专学历 300 人，中专及高中学历 57 人，高中以下学历 3 人。公司硕士及以上学历人数 5 人，其中研发人员 3 人，管理人员 2 人。

3. 研发投入取得的成果以及对公司本期和未来经营发展的贡献

序号	成果名称	成果来源	对本期贡献 (万元)
1	多方式遥控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多功能电视遥控器 一种可折叠的电视机底座	3,992.29
2	DLNA Direct 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电视无线按键器 一种导光组件	2,839.00
3	四合一主板驱动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全信号传输线 一种可伸缩的电源线	1,875.26
4	视频通话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新型的全信号传输线 一种灯条的固定结构	3,151.87
5	USB3.0 刻录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改良型的全信号传输线 电视机（c900-55 分体机）	5,992.00
6	模块化组合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反射后背板	5,852.85

		一种背光模组	
7	智能墙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新型的液晶显示背光模组 电视机 (c900-55)	118.04
8	HDR 液晶电视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多功能电视机 一种导光板固定装置	6,954.00
9	MHL3.0 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全信号传输线 电视机 (C800)	2,684.63
10	高速 Type-C 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改良型的全信号传输线 一种卡合底座及电视机	680.46
11	Embedded TCON 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新型的全信号传输线 一种多功能电视遥控器	19.66
12	增强 DTMB-A 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新型的全信号传输线 一种电视无线按键器	166.01
13	Embedded DisplayPort 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全信号传输线 一种多功能电视机	1,178.88
14	量子点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液晶显示背光模组 一种双层导光板结构	44.70
15	SEPG 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电视无线按键器 液晶电视机的塑胶边框无螺丝结构	3,308.69
16	DRM 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多功能电视机 一种液晶电视机的框架结构	852.37
17	增强图像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新型反射片 一种液晶电视机的可拆卸底座	3,687.52
18	smart interaction 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多功能电视机 一种遥感手柄	7,253.60
19	多维度画质液晶电视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液晶显示背光模组 一种电视机喇叭免螺丝固定结构	805.40
20	TTS 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新型光源结构 一种电视机的拼接结构	3,414.26
21	NB-IoT 智能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7,480.27

		一种扩散板 电视机 (65C600)	
22	增强蓝牙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改良型的全信号传输线 电视机 (55C800)	15, 783. 26
23	宽色域显示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背光模组 电视机 (65C800)	965. 88
24	Dobly 高清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新型的全信号传输线 电视机 (32C100-曲面)	560. 77
25	CTI 增强高清液晶电视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全信号传输线 一种集成电视机板卡和电视机	3, 308. 28
26	AI 画质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改良型的全信号传输线 电视机 (65C100 曲面)	18, 683. 53
27	三维识别智能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多功能电视机 电视机 (55C100 曲面)	21, 566. 10
28	超清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扩散板 电视机 (55W101)	14, 774. 95
29	瀑布流智能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多功能电视遥控器 电视机 (55W100)	24, 567. 51
30	动态光控高清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新型反射片 电视机 (55 吋电视机 2)	13, 199. 62
31	声控智能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集成电视机板卡和电视机 电视机底座 (人字梁)	9, 898. 34
32	AWB 智能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集成电视机板卡和电视机 电视机底座 (勺子)	31, 590. 53
33	高清画中画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集成电视机板卡和电视机 电视机底座 (浮雕)	20, 614. 79
34	微信网络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集成电视机板卡和电视机 电视机 (超薄)	32, 525. 66
35	MEMC 高清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集成电视机板卡和电视机 一种液晶电视频器件降温装置	30, 341. 28

36	HDR10 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集成电视机板卡和电视机 电视机（55 吋电视机 1）	20,342.00
37	USB3.0 时移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改良型的全信号传输线 一种便于安装的防脱落式电视机底座	24,301.59
38	靓彩高清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集成电视机板卡和电视机 电视机	22,748.93
39	触控智能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集成电视机板卡和电视机 音乐电视	26,671.71
40	WEB 智能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集成电视机板卡和电视机 可识别 NFC 终端的电视遥控器及遥控 系统	30,863.19
41	智能快启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集成电视机板卡和电视机 电视机	32,827.22
42	智能超高清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集成电视机板卡和电视机 音乐电视	26,898.78
43	智能商用显示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新型的全信号传输线	2,653.84
44	智能楼宇显示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全信号传输线	4,425.20
45	教学智能电子显示器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改良型的全信号传输线	5,072.30
46	智能手势控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多功能电视机	12,849.55
47	智能体感游戏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可识别 NFC 终端的电视遥控器及遥控 系统	4,296.87
48	智能城市显示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电视无线按键器	3,571.49
49	智能背光变频液晶显示器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新型的液晶显示背光模组	5,558.37
50	智能自适应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多功能电视机	975.84
51	云共享智能液晶电视机	一种鲁棒的超分辨率图像重建方法 一种多功能电视机	4,806.82
合计			529,595.96

研发项目可以有效保持公司技术的领先优势，保证产品的可持续竞争力。对公

司应对市场竞争和市场需求变化具有重要意义，为公司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抢占市场先机奠定前提条件，有利于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创新能力，适应行业技术快速发展的趋势。

会计师审核意见：

为核实上述事项，我们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1. 获取研发费用明细表，与报表数、账面数核对是否相符；
2. 获取公司相关研发项目的立项书，询问公司的研发人员了解研发项目的具体内容及相关项目的进展情况；
3. 获取各年末公司员工花名册及学历情况，以及各年度研发人员工资明细，确定研发人员的人数及变动情况；
4. 获取公司研发项目台账、研发项目试制同意书以及试制总结、研发项目完成的成品检测报告等；
5. 获取研发成果转化及技术创新结果统计表；
6. 对研发费用各项明细费用进行分析性复核，并对大额的费用支出进行实质性程序。

经核查，我们认为（1）近四年来公司研发投入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增加在商用液晶显示器等领域的创新驱动以及智能显示高新产品的研发投入；（2）公司近四年研发费用均费用化，2015年资本化系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填列有误。

特此公告。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六日